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股份代號: 01052)

暢通

創造價值



隨岳南高速-隨岳與漢宜樞紐-珠璣互通

年度報告 2015





目錄

五年財務概要	2	董事會報告	70
財務摘要	3	獨立核數師報告	77
公司簡介	4	合併利潤表	79
項目位置圖	6	合併全面收益表	80
董事長報告	16	合併資產負債表	8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合併現金流量表	83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56	合併權益變動表	84
董事簡介	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6
企業管治報告	60	公司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168

五年財務概要

利潤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業務收入	2,226,023	1,858,706	1,753,084	1,485,211	1,321,997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2,037,563	1,670,146	1,687,068	1,406,065	1,182,515
除所得稅前盈利	869,932	1,014,240	953,645	806,245	859,278
年度盈利	653,022	777,730	692,991	557,728	725,061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532,086	609,370	554,419	426,915	558,212
非控股權益	120,936	168,360	138,572	130,813	166,849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的每股基本盈利	0.3180元	0.3642元	0.3314元	0.2552元	0.3336元
每股股息	0.2296元	0.222元	0.206元	0.163元	0.197元

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總資產	23,419,273	17,509,960	18,225,968	18,710,701	16,147,403
總負債	12,590,180	7,065,391	7,947,642	8,626,339	6,187,997
總權益	10,829,093	10,444,569	10,278,326	10,084,362	9,959,406
應佔權益：					
本公司股東	8,571,746	8,527,595	8,275,767	8,094,466	7,933,853
非控股權益	2,257,347	1,916,974	2,002,559	1,989,896	2,025,553
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 5.12元	人民幣 5.10元	人民幣 4.95元	人民幣 4.84元	人民幣 4.74元

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回報率	6.21%	7.15%	6.70%	5.27%	7.04%
利息保障倍數	5.8倍	5.6倍	4.5倍	4.1倍	7.6倍
資本借貸比率 ²	43.9%	27.6%	29.4%	35.1%	24.0%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³	53.8%	40.4%	43.6%	46.1%	38.3%

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來自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盈利，但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損失。

2: 債務淨額 ÷ 總資本

3: 總負債 ÷ 總資產

財務摘要

二〇一五年業績摘要

業務收入
人民幣 22.26 億元



毛利
人民幣 14.51 億元



毛利率
65.2%



營運盈利
人民幣 11.20 億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人民幣 8.70 億元



本公司股東
應佔盈利
人民幣 5.32 億元



每股盈利
人民幣 0.3180 元



總資產
人民幣 234.2 億元



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 5.12 元



公司簡介



- 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 / 60%
- 陝西西臨高速公路 / 100%
- 廣西蒼郁高速公路 / 100%
- 天津津保高速公路 / 60%⁽¹⁾
- 湖北漢孝高速公路 / 100%
- 湖南長株高速公路 / 100%
- 廣西越新赤水碼頭 / 51%⁽²⁾
- 河南尉許高速公路 / 100%
-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 70%

-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 24.3%
- 虎門大橋 / 27.78%⁽¹⁾
- 汕頭海灣大橋 / 30%
-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 35%
- 清連高速公路 / 23.63%

(1) 本集團於虎門大橋及津保高速的收益分配比例詳見第26頁「業務回顧」的附註說明。

(2) 本集團在2015年以掛牌轉讓的方式，出售了廣西梧州港赤水碼頭51%股權。具體詳情可參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發布的公告。

- 附屬公司
- 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

公司簡介



清連高速 — 六甲洞路段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經營及管理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是隸屬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的國有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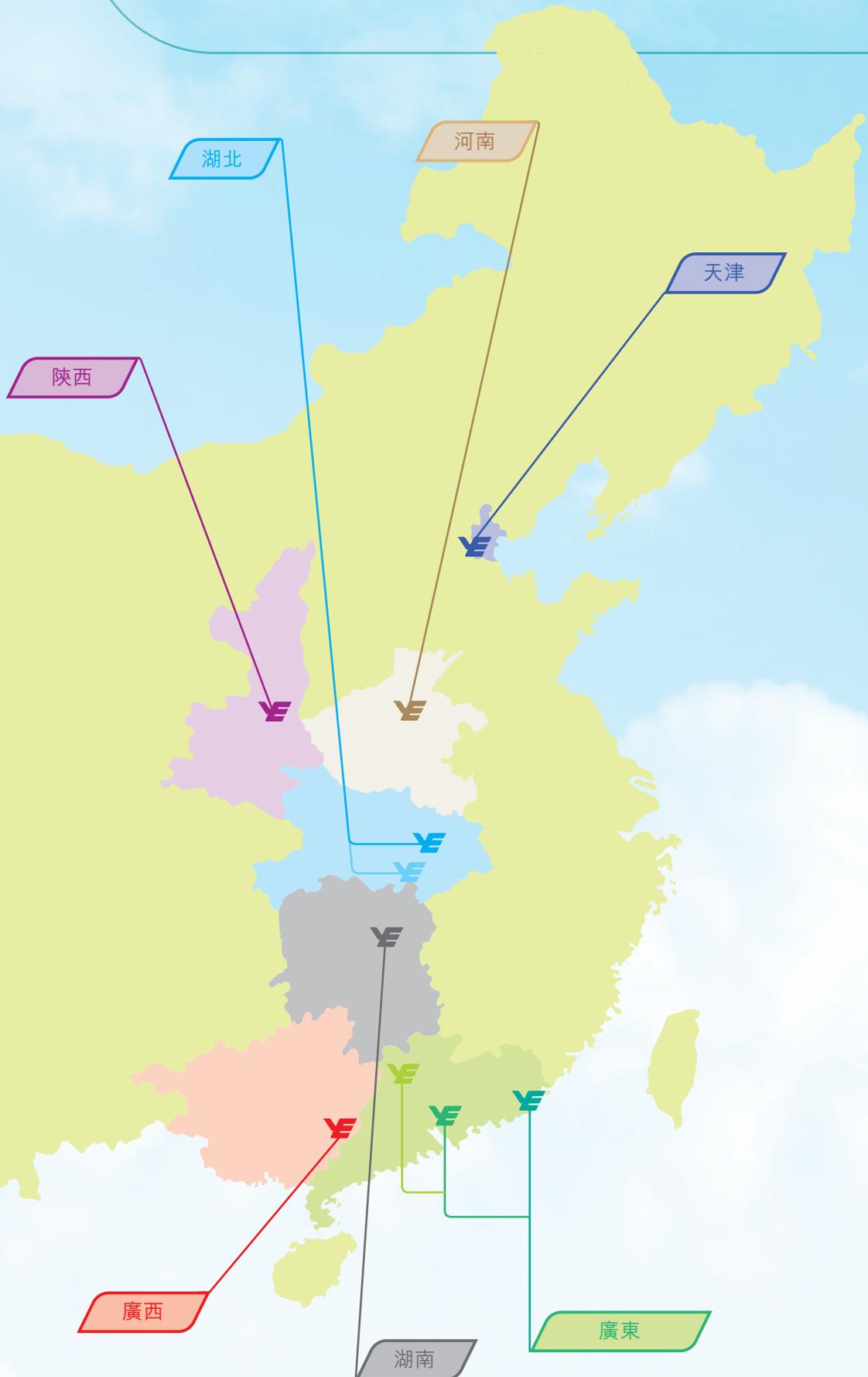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及經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合共十三個：包括位於廣東省內的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市西二環高速公路(「廣州西二環高速」)、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廣州北環高速」)、廣東虎門大橋(「虎門大橋」)、汕頭海灣大橋和清連高速公路等高速公路和橋樑；還包括位於陝西省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西臨高速」)；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蒼郁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天津市津保高速公路；湖北省漢孝高速公路；湖南省長株高速公路；河南省尉許高速公路和湖北省隨岳南高速公路。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控股項目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301.2公里(總收費里程約為357.2公里)，本集團聯營／合營項目的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77.3公里，高速公路和橋樑的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378.5公里。此外，本集團亦在二零一五年以掛牌轉讓的方式，出售了梧州市越新赤水碼頭項目(「越新赤水碼頭」)，轉讓代價為人民幣1.536億元。具體詳情可參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發布的公告。



尉許高速 — 蘭南高速與 G311 交叉處立交

項目位置圖



項目位置圖

地點

項目名稱

● 廣東

東莞市	● 虎門大橋
廣州市	● 北二環高速
廣州市	● 北環高速
廣州市	● 西二環高速
清遠市	● 清連高速
汕頭市	● 汕頭海灣大橋

● 陝西

西安市	● 西臨高速
-----	--------

● 廣西

梧州市	● 蒼郁高速
梧州市	● 越新赤水碼頭

● 天津

天津市	● 津保高速
-----	--------

● 湖北

武漢市	● 漢孝高速
武漢市	● 隨岳南高速

● 湖南

長沙市	● 長株高速
-----	--------

● 河南

許昌市	● 尉許高速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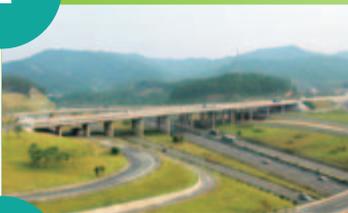
項目位置圖

1

**虎門大橋**

收費里程約 15.8 公里，六線行車道之高速公路懸索橋，連接廣州市番禺區和東莞市，兩端連接廣深高速及廣珠東線高速。

2

**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 42.5 公里，六線行車道，設有十座互通立交，沿途與廣州西二環高速、廣清高速、機場高速、京港澳高速、華南快速幹線、廣河高速、廣惠高速、廣深高速和東二環高速，以及 105、106、324 國道和 114 省道等幹線相接。

3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 22.0 公里，六線行車道，位於廣州市區，是廣州環城高速、沈海高速廣州支線和國道福昆線的一部份，與廣深高速、廣佛高速相接。

4

**清連高速公路**

位於廣東省西北部，是連接廣東和湖南兩省的一條重要通道，四線行車道、收費里程約 215.2 公里。

5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 42.1 公里，六線行車道，與廣州北二環高速、廣清高速、西二環高速南段、廣三高速相接。

6

**汕頭海灣大橋**

位於汕頭港東部出入口處，南接深汕高速公路，橫跨汕頭港黃沙灣主航道，與汕汾高速公路相接，六線行車道，收費里程約 6.5 公里。

項目位置圖

廣東省



項目位置圖

陝西省



7



西臨高速公路

連接西安至臨潼，亦屬國道幹線連霍高速(G30)的一部分，收費里程約20.1公里，四線行車道，並與繞城高速公路互通，是貫通西安市與世界知名歷史古跡兵馬俑、華清池等風景名勝區的重要通道。

項目位置圖

廣西壯族自治區



8



蒼郁高速公路

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梧州市蒼梧縣境內，連接廣西蒼梧縣和廣東郁南縣，也是廣昆高速（G80）的組成部分，收費里程約 23.3 公里，四線行車道。

9



越新赤水碼頭

位於中國西江黃金水道內河，是珠江水系西江航運幹線上主要內河港口之一，該項目位於梧州市長洲水利樞紐壩址上游 8.2 公里，設五個 2,000 噸級泊位（一期工程），年度設計處理能力達 198 萬噸。

項目位置圖

湖北省



11



漢孝高速公路

起於武漢市黃陂區，止於孝感市孝南區，收費里程約38.5公里，四線行車道。與武漢市機場高速、京港澳高速、武漢繞城高速、岱黃高速和孝襄高速相接。

12



隨岳南高速公路

起於漢宜高速公路珠璣樞紐互通，止於荊岳長江公路大橋北岸，是湖北中部地區與河南、湖南等地區之間客貨運輸的重要高速通道，收費里程約98.1公里，四線行車道。

項目位置圖

湖南省



13



長株高速公路

起於長沙市長沙縣黃花村，止於株洲電機廠西北，收費里程約46.5公里，四線行車道。與長沙繞城高速、長瀏高速、機場高速、滬昆高速相接。

項目位置圖

河南省



14



尉許高速公路

尉許高速是蘭南高速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河南省內連接京港澳高速(G4)、大廣高速(G45)、寧洛高速(G36)及連霍高速(G30)的重要連接線，收費里程約64.3公里，六線行車道。

董事長 報告





長株高速

董事長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

朱春秀先生
主席



北二環 - 太和立交

董事長報告

經營業績與派息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業務收入錄得人民幣22.26億元，同比增長19.8%，其中路費業務收入同比增長19.5%至人民幣22.15億元，再創歷史新高，主要受益於湖北隨岳南高速納入本集團合併報表後帶來新增收入貢獻，以及現有項目的自然增長。但受人民幣貶值、天津津保高速和清連高速計提減值等影響，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5.32億元，同比下跌12.7%。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報告年度內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8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2296元，全年派息率相當於72.2%(二〇一四年：61.0%)。

年度回顧

• 宏觀經濟及行業政策環境

回顧年內，全球經濟復蘇仍然緩慢，前景面臨多重不確定因素，整體形勢錯綜複雜。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一日「匯改」以來，市場形成人民幣貶值預期；十二月十七日，美聯儲啟動了近十年來的首次加息，而其餘經濟體仍保持寬鬆的貨幣政策。此外，大宗商品、能源價格的下跌也對新興市場造成一定的衝擊，如資本外流、貨幣貶值、外儲減少等。

面對復蘇緩慢的外部環境，中國經濟同時也面臨著一系列的挑戰。根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資料，中國二〇一五年GDP同比增長6.9%至人民幣67.67萬億元，增速趨於平穩，整體經濟轉向「新常態」階段。

報告年度內，收費公路行業政策環境保持平穩向好，為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提供良好的基礎。儘管重大節假日小型客車免費通行政策、「綠色通道」免費政策雖然繼續執行，但包括交通運輸部在內的有關政府部門，認為目前收費公路行業存在體制改革的必要性，並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向社會公佈了《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修訂徵求意見稿)。修訂稿中的多項擬調整方案，體現了主管部門的改革思路以及改革的決心。目前有關部門已完成對社會公眾對修訂稿意見徵求收集工作，具體的法例修訂工作仍在進行中。



董事長報告

• 業務發展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本集團正式全面接管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簽約收購的湖北隨岳南高速，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集團收購湖南長株高速剩餘10%股權，湖南長株高速成為本集團轄下又一全資控股項目。該兩項資產並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高速公路和橋樑應佔權益收費里程增加至378.45公里，進一步擴大了資產規模，增強了持續盈利的能力，同時，湖北隨岳南高速的收購可填補二〇一六年第三季度陝西西臨高速收費期終止的空缺，並延長了整體資產組合的平均剩餘收費年限，符合戰略發展要求，注入了新的增長動力。

除此之外，本集團在報告年度內以掛牌轉讓的方式，出售了廣西梧州港赤水碼頭51%股權，轉讓代價為人民幣1.536億元。該項交易將於二〇一六年完成並體現，並在該年度財報中反映出售收益。此舉有助於本集團回收現金資源，進一步專注核心產業的發展，具體詳情可參考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發佈的公告。

報告年度內，儘管業務收入保持高雙位數增長，但股東應佔盈利卻出現雙位數下跌，其中主要受兩方因素影響。一是報告年度內人民幣匯率出現較大波動，尤其自「8.11」匯改後，人民幣出現較大幅度的貶值，導致本集團所持有的外幣負債產生帳面匯兌損失。二是由於天津津保高速、清連高速兩個項目因經營表現持續低於預期而產生減值虧損。天津津保高速主要受到天津市機動車限行措施及北方頻現的惡劣天氣持續影響，導致全年路費收入同比下跌3.8%。而清連高速則主要受廣樂高速、二廣高速的分流影響，全年路費收入同比下跌18.3%。儘管如此，匯兌損失及項目的減值虧損並不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水平。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人民幣14.40億元，同比上升18.8%，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人民幣8.67億元，整體經營持續穩健。

董事長報告

前景與展望

• 宏觀經濟及行業政策環境展望

根據世界銀行組織二〇一六年一月六日發佈的《全球經濟展望》，2016年全球經濟預計增長2.9%，但高於2015年的2.4%。報告指出，全球經濟將需要適應新興市場增速放緩、大宗商品價格維持低位、貿易以及資本流動放緩的新時代。

中國經濟處於轉型期，未來將全面轉向新常態，逐步實現增長速度更趨平穩、增長動力更加多元的增長方式。同時，隨著各領域的深化改革以及新興產業的崛起，中國經濟將在中長期發展的過程中獲得持久的活力和動力。儘管在新常態下經濟增速趨於放緩，並對交通運輸特別是貨運需求產生影響，但公路運輸的需求仍保持相對穩定，而在社會汽車保有量持續增長、居民消費增加、旅遊業快速發展、電子商務發展迅猛而催生快遞物流業飛速發展的背景下，公路運輸量仍具有較大的增長潛力。而近年收費公路行業政策環境亦持續平穩向好，儘管綠色通道免費政策、重大節假日小型客車免費政策預計短期內不會取消，但升級執行力度的可能性較微，同時考慮到政府在積極推廣PPP模式引入社會資本支援基礎設施建設，更多需要的是提升合理回報、完善政策、經營環境，以此作為吸引社會資本的前提。《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修訂徵求意見稿)的發佈亦可看作是相應的對策，雖然尚未最終定稿，但其中的調整方案建議則釋放出利於行業長期穩定發展的信號，本集團也將密切關注相關的進展。

董事長報告

• 發展策略展望

基礎設施在經濟發展的過程當中擔當重要的角色。為持續完善全國道路運輸網路，促進經濟發展，中央及地方政府均出台了相應的公路建設規劃，對公路項目的投資、建設仍存在巨大的需求，尤其是在中、西部等仍具高經濟增長潛力、受益於東部沿海地區勞動密集型加工產業轉移的省份。

在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整體的總負債／總資產比率上升至53.8%，主要是湖北隨岳南高速納入本集團財務報表後帶來新增債務，從穩健發展的角度考慮，本集團將會把握擴張步伐，根據業務發展適度降低債務。管理層高度重視信用評級維護，將充分考慮潛在併購及業務營運對評級指標的影響。同時，亦會持續檢視並推進優化整體資產組合的方案，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持續為股東創造合理回報。

融資策略方面，本集團完成了10億美元中期票據計劃的籌備工作，並於報告年度內成功把握歐央行實施負利率、啟動量化寬鬆的契機及市場窗口，發行了3年期2億歐元中期擔保票據，票面利率僅為1.625%，拓寬了融資管道，並通過提早償還美元、港幣負債，降低了在美聯儲啟動加息、美元走強而人民幣面臨貶值預期下的匯率波動風險。美聯儲已在其公佈的會議紀要中提出未來將採取「漸進式加息」，同時中國經濟也因處於轉型升級的階段，短期內由於解決產能過剩、去槓桿等措施，增速趨於放緩，或將引發並加深市場對人民幣貶值的預期。自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以來的五次降息以來，境內借貸成本已逐步下行，而未來或有進一步下行的空間，故本集團將考慮適度增加本幣融資，如境內商業銀行貸款，或發行人民幣中期票據等，用於置換部分港元負債，繼續降低外匯風險敞口。

董事長報告

致謝

報告年度內，各位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以及全體員工能繼續以務實、勤奮、堅定的工作態度追求卓越及精品力作，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全體同人感謝所有股東、銀行及工商界人士和業務夥伴多年來的鼎力支持。

朱春秀
董事長

香港，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管理層 討論 及分析



津保高速路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營運中收費公路及橋樑的資料概要

	收費里程	闊度 (行車線)	收費站	公路類別	應佔權益 (%)	餘下經營 期限 (年)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42.5	6	5	高速公路	60.00	17
陝西西臨高速	20.1	4	3	高速公路	100.00	1
廣西蒼郁高速	23.3	4	1	高速公路	100.00	15
天津津保高速	23.9	4	3	高速公路	60.00 ⁽¹⁾	15
湖北漢孝高速	38.5	4	2	高速公路	100.00	21
湖南長株高速	46.5	4	5	高速公路	100.00 ⁽²⁾	25
河南尉許高速	64.3	6	2	高速公路	100.00	20
湖北隨岳南高速	98.1	4	4	高速公路	70.00 ⁽³⁾	25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42.1	6	4	高速公路	35.00	15
虎門大橋	15.8	6	4	懸索橋樑	27.78 ⁽⁴⁾	14
廣州北環高速	22.0	6	8	高速公路	24.30	8
汕頭海灣大橋	6.5	6	3	懸索橋樑	30.00	13
清連高速公路	215.2	4	16	高速公路	23.63	19

(1) 本集團應佔股權比例為60%；利潤分配比例：二〇一二年及之前為90%，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為40%，二〇一六年及之後為60%。

(2) 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收購湖南長株高速餘下10%股權。

(3) 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70%股權。

(4) 由二〇一〇年起的利潤分配比例為18.44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收費摘要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日均收費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	
	二〇一五年 (架次/天)	同比變動 %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元 /天)	同比變動 %	(人民幣元)	同比變動 %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69,868	14.2%	2,602,138	12.4%	15.3	-1.5%
陝西西臨高速	22,178	不適用 ⁽¹⁾	735,290	3.3%	33.2	不適用 ⁽¹⁾
廣西蒼郁高速	7,296	2.4%	183,644	3.6%	25.2	1.2%
天津津保高速	25,777	1.6%	257,543	-3.8%	10.0	-5.3%
湖北漢孝高速	18,898	8.2%	385,024	4.1%	20.4	-3.7%
湖南長株高速	18,773	16.6%	592,921	28.8%	31.6	10.5%
河南尉許高速	16,125	-1.1%	749,859	-3.8%	46.5	-2.8%
湖北隨岳南高速	15,678	19.0%	1,263,537	8.4%	80.6	-8.9%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50,275	9.7%	990,273	8.0%	19.7	-1.6%
虎門大橋	99,813	7.4%	3,838,998	6.5%	38.5	-0.9%
廣州北環高速	271,455	8.2%	1,891,497	7.2%	7.0	-1.0%
汕頭海灣大橋	21,197	6.9%	682,120	-0.7%	32.2	-7.1%
清連高速	33,290	0.8%	1,745,677	-18.3%	52.4	-18.9%

近年來，中國國內汽車保有量逐年提高，其中小客車的增長成為主要因素。受此影響，本集團大部分項目的小客車佔所有收費車流的比例亦呈逐年升高趨勢，因此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均不同程度地下降。

- (1) 由於陝西西臨高速在報告年度內實施「四改八」改擴建工程，期間實施交通管制，收費車流變化較大，而路費收入則根據改擴建協議以二〇一四年的實際收入為基數按3.5%遞增。故日均收費車流量及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變動均不適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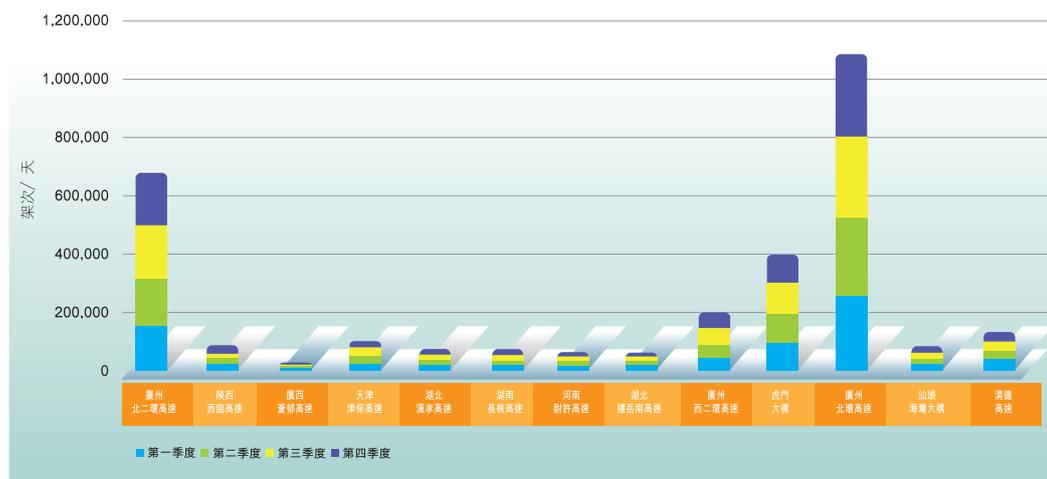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

二〇一五年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第一季度 日均收費車 流量 (架次/天)	第二季度 日均收費車 流量 (架次/天)	第三季度 日均收費車 流量 (架次/天)	第四季度 日均收費車 流量 (架次/天)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53,753	161,429	185,242	178,605
陝西西臨高速	23,587	18,567	17,645	28,903
廣西蒼郁高速	7,896	6,443	7,943	6,904
天津津保高速	22,840	26,998	30,872	22,349
湖北漢孝高速	20,064	17,225	19,479	18,829
湖南長株高速	17,267	17,671	19,787	20,321
河南尉許高速	17,359	15,261	17,486	14,412
湖北隨岳南高速 ⁽¹⁾	19,461	13,793	15,981	13,539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廣州西二環高速	43,860	46,920	56,350	53,792
虎門大橋	94,856	98,445	109,436	96,391
廣州北環高速	256,853	267,150	279,175	282,277
汕頭海灣大橋	21,311	18,967	22,931	21,559
清連高速 ⁽¹⁾	38,117	29,232	33,963	31,909

(1) 作為省際通道，春運期間車流量呈現高位，從而表現為第一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高於其他三個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

二〇一五年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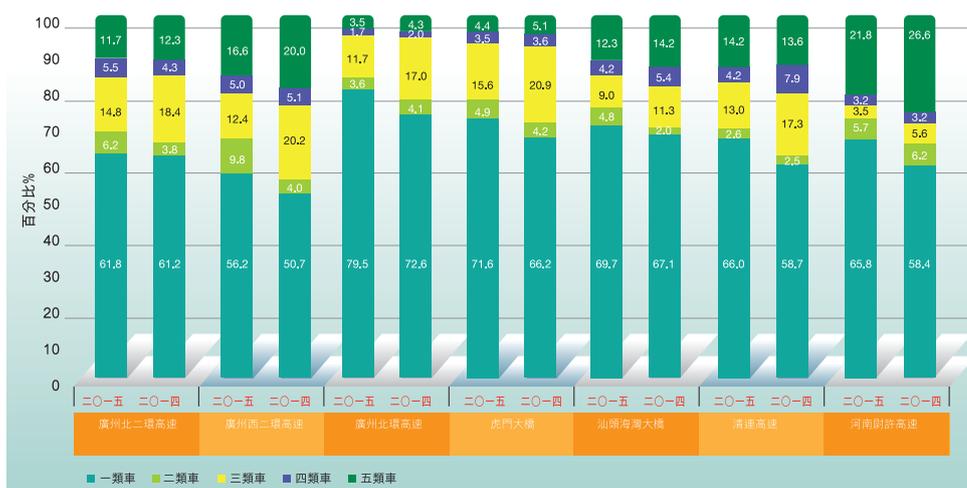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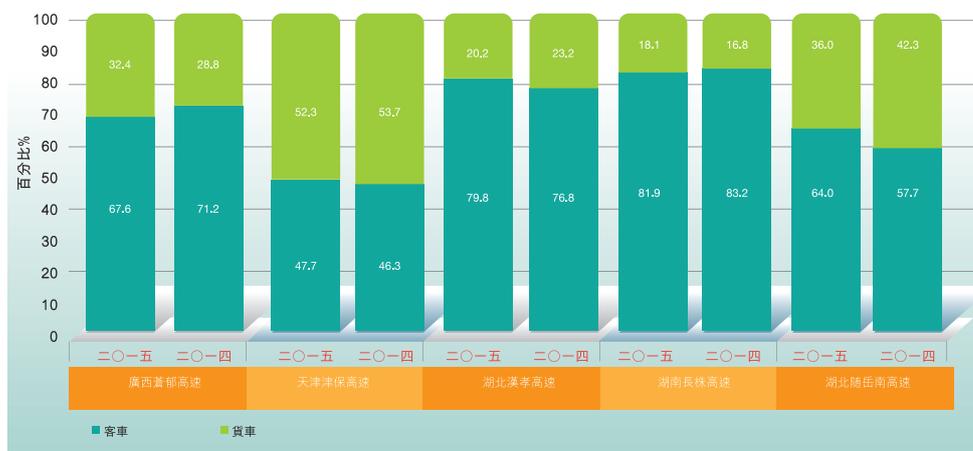
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經營項目主要位於廣東、廣西、湖南、湖北、陝西、河南及天津七個省／市。根據本集團投資經營項目所在地區車型劃分標準，廣東省及河南省內經營項目車型按照一至五類劃分，其他地區經營項目車型按照客(車)貨(車)劃分。在報告年度內，由於陝西西臨高速正在實施「四車道改八車道」擴建工程，因而對陝西西臨高速實行了交通管制，收費車流及車型結構均出現顯著變化，而根據二〇一四年的實際路費收入計算，二〇一五年路費收入增長3.3%，車型結構與路費收入不相匹配，故不再進行車型分析。

廣東省及河南省內經營項目於二〇一五年的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其他地區經營項目於二〇一五年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表現綜述

宏觀經濟環境

報告年度內，全球經濟在疲弱態勢未有明顯改觀下復蘇。一方面，由於仍未擺脫經濟困境，發達經濟體無法穩定復蘇。另一方面，新興市場的經濟前景呈明顯的分化格局，部分甚至陷入衰退或增長停滯。國際資本抽離新興市場國家回流歐美發達國家的趨勢明顯。

在面對全球經濟深度調整，經濟下行壓力加大的情況下，國內全年總體經濟實現平穩增長，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資料顯示，二〇一五年國內生產總值(GDP)67.67萬億元，同比增長6.9%，領先於全球主要經濟體，呈現穩中有進、穩中有好的態勢。

本集團投資運營的項目遍佈廣東、陝西、天津、廣西、湖南、湖北及河南等地，該等區域二〇一五年生產總值同比分別增長8.0%、8.0%、9.3%、8.1%、8.6%、8.9%、8.3%，均高於全國同期平均水準。

(單位：人民幣億元)

	全國	廣東省	陝西省	天津市	廣西 自治區	湖南省	湖北省	河南省
二〇一五年GDP	676,708	72,813	18,172	16,538	16,803	29,047	29,550	37,010
二〇一五年GDP增幅	6.9%	8.0%	8.0%	9.3%	8.1%	8.6%	8.9%	8.3%
二〇一四年GDP增幅	7.4%	7.8%	9.7%	10.0%	8.5%	9.5%	9.7%	8.9%

資料：引自國家及各省市統計局、國家交通運輸部

行業政策環境

報告年度內，收費公路行業政策保持平穩向好。交通運輸部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發佈《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修訂徵求意見稿)，高速公路可根據投資規模、改擴建工程等條件，調整延長收費期限，鼓勵吸引社會資本積極參與投資，化解行業償債壓力。

報告年度內，財政部、交通運輸部聯合發佈《關於在收費公路領域推廣運用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模式的實施意見》，在收費公路領域推廣運用PPP模式，鼓勵社會資本參與收費公路投資、建設、運營和維護。

報告年度內，高速公路電子不停車收費(ETC)系統實現全國統一，2,100餘萬用戶實現一卡通行全國。全國統一的ETC系統從根本上提高了高速公路收費效率，保證車輛快速通行及資金安全，促進物流業健康、安全、高效發展，推進行業轉型升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執行新的「綠色通道免費政策」。該政策的執行減少本集團路費收入約人民幣 19,449 萬元（二〇一四年約為人民幣 11,028 萬元⁽¹⁾）。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執行「重大節假日七座及以下小客車免費通行政策」。全年符合規定的重大節假日共計二十天，經初步測算，該政策的執行減少本集團路費收入約為人民幣 6,644 萬元⁽²⁾（二〇一四年約為人民幣 6,674 萬元⁽²⁾）。

環境保護政策情況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積極推廣應用新技術、新工藝、新材料和新產品，在節約成本、提高公路使用性能的同時，最大限度節約材料、保護環境和減少污染，為綠色出行做出貢獻。

本集團持續關注公路綠化治理情況，屬下項目公司定期對沿線、互通立交及各收費站區域花草、樹木等進行修整，加強日常綠化養護管理，提升屬下公路整體景觀品質，為司乘人員帶來良好的通行環境；同時，通過設置噪音控制設施、排水設施等方式，有效控制噪聲、淤積等不利因素，保證周邊沿線居民的生活環境品質。

除此之外，本集團積極引導無紙化辦公，鼓勵員工養成良好習慣，節約資源和能源，建設綠色舒適的辦公環境。

業務提升及創新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繼續強化創新突破，進一步優化業務標準化運營模式建設，機電、路產路權、收費管理等專業化管控成效顯著，項目營運表現再上新台階，企業信息化水平實現質的突破，搭建了營運、養護、財務、人力、辦公等各類業務管理系統，對業務支撐效益凸顯，精細化管理效能持續提升，全成本控制體系進一步鞏固。同時，穩步推進多元化戰略發展，完成了多元化研究體系的搭建並取得階段性成果，圍繞智慧交通及高速公路產業鏈延伸兩個重點方向，加強研究，尋求突破，為以收費公路為主業，其他多元化產業協同發展的戰略打下堅實基礎。

投資進展情況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順利完成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項目審批手續，實現股權交割，納入本集團統一管理。本集團成功簽約轉讓廣西梧州赤水圩碼頭項目股權，資產結構進一步優化。此外，本集團按照二〇一〇年《股權轉讓合同》約定收購湖南長株高速剩餘 10% 股權，達到全資控股。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優質高速公路為投資主業，重點關注有國家政策扶持的中西部省高速公路項目投資機遇，兼顧沿海經濟發達省份。

附註：

(1) 二〇一四年未包含湖北隨岳南高速數據。

(2) 測算結果是基於附屬公司可獲取數據及歷史數據進行模擬計算得出，僅供參考之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可能面對的風險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進一步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該體系涵蓋公司戰略、運營、財務等各個環節。在未來發展中，本集團將高度關注以下風險事項並積極採取有效應對措施。

路網規劃變動風險

風險分析：隨著高速公路路網的進一步完善，平行道路或可替代線路有可能不斷增加，對個別項目通行費收入的增長或會帶來不確定影響。

應對措施：持續跟蹤路網變化情況，並做綜合分析，全面了解項目周邊地區未來路網規劃變動趨勢；充分運用資訊化的數據平台，及時掌握車流量變動的特點和具體影響因素，提前採取有針對性的營銷和引導措施。

投資決策風險

風險分析：根據本集團發展戰略，未來將繼續收購新項目，能否選擇優質的項目，做出科學的投資決策對本集團發展影響深遠。

應對措施：遵循公司戰略的前提下，明確投資決策的指標及所需分析資料，與相關評估機構、協辦部門保持緊密溝通；投資前期研究結合項目進展狀況及社會經濟政策等影響因素，並適當預估後期可能產生的外在因素；選擇項目的准入時機，並據此制訂相應的投資策略，適時調整以達至最優。

籌資成本風險

風險分析：隨著本集團借款逐步增加，對資金預算和資金管控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目前本集團已基本建立資金狀況及籌資計劃的定期匯報制度，但仍需要加強評估資金的實際需要以及期限的能力，同時，密切關注匯率變動和利率差變動的關係，進一步提升監控能力，提前採取措施，以防範匯率變動的風險、籌資鋪排的結構性風險。

應對措施：繼續加強國家貨幣政策和資本市場形勢走勢的跟蹤分析，密切關注匯率和利率變動；加強與境內、外投行的聯動，獲取關於匯率、利率對沖方面的資訊，進一步提升監控能力。

行業經濟政策風險

風險分析：國家行業經濟政策的變化對收費公路企業將會產生影響。目前，收費公路行業政策保持平穩向好；國內宏觀經濟增速進一步放緩，並進入轉型升級階段，可能影響交通需求特別是貨運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對措施：實時關注附屬公司所在省份的交通行業政策、地區經濟政策、宏觀經濟變化等情況，並定期對相關資訊進行收集、整理，建立資料庫，並作分析、研究應對方案；加強與同行業單位以及上級主管部門之間的互動，及時了解當前行業動向，交流管理經驗，建立良好溝通。

戰略指導風險

風險分析：隨著資產「有進有出」戰略的推進，需要在資產處置工作上建立系統的分析機制，以確保戰略目標的實施過程符合企業的願景和經營實際。

應對措施：及時對政策環境、運營環境進行更新，建立系統的分析機制，提升資產處置的專業能力。

高速公路及橋樑表現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69,868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260.2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 14.2% 和 12.4%。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廣東省實施貨車全計重收費等利好因素，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陝西西臨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22,178 架次，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73.5 萬元，較二〇一四年增長 3.3%。

根據陝西省高速公路發展規劃，西臨高速實施「四改八」改擴建工程。按照與改擴建方簽訂的協議約定，二〇一五年路費收入以二〇一四年的實際收入為基數，按照遞增 3.5% 進行計算（低於 3.5% 主要由於二〇一四年一月確認了一筆二〇一三年的未拆分收入約人民幣 49 萬元）。

廣西蒼郁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7,296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18.4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 2.4% 和 3.6%。

受益於貴梧高速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建成通車的誘增效應，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實現止跌回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天津津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5,777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5.8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1.6%和下降3.8%。

受天津市自二〇一四年三月一日起實施機動車限行政策的持續影響(包括分時段限行外地車、分時段限行貨車、工作日車牌尾號區域限行等措施)導致日均收費車流量增速放緩、路費收入同比下降。

湖北漢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8,898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38.5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8.2%和4.1%。

受益於地區經濟的穩定增長、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周邊的岱黃高速劉店互通於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提前完工取消限行措施，日均收費車流量同比保持增長，路費收入實現止跌回升。

湖南長株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8,773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59.3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16.6%和28.8%。

受益於路段周邊地區經濟穩定發展、路網進一步完善，以及京港澳高速黎托段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起改造施工(其中，京港澳高速黎托段於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實施全封閉)實施交通管制，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持續保持雙位數增長。

河南尉許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6,125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75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下降1.1%和3.8%。

受京港澳高速河北段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完成改造通車影響，部分原繞行尉許高速的車輛回流，使得尉許高速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湖北隨岳南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5,678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26.4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19%和8.4%。

受益於地區經濟的穩定增長、路網進一步完善，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基本符合收購預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廣州西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50,275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99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9.7%和8%。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廣東省實施貨車全計重收費等利好因素，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虎門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99,813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383.9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7.4%和6.5%。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廣東省實施貨車全計重收費等利好因素，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廣州北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71,455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89.1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8.2%和7.2%。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高峰車流期間疏導措施的有效運用，道路的通行能力和效率不斷提升，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汕頭海灣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1,197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68.2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6.9%和下降0.7%。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的增長，日均收費車流量保持穩定增長。但由於自二〇一五年四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日期間大橋進行維修禁止部分重型貨車通行，路費收入同比下降。

清連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33,290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74.6萬元，分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0.8%和下降18.3%。

受廣樂高速及二廣高速開通分流影響，長路徑車流減少，日均收費車流量增速放緩，路費收入同比下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主要營運業績數據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業務收入	2,226,023	1,858,706	19.8
毛利	1,450,776	1,167,891	24.2
營運盈利	1,120,445	996,701	12.4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2,037,563	1,670,146	22.0
財務費用	(536,222)	(284,192)	88.7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231,077	250,256	-7.7
應佔合營企業的業績	26,849	21,216	26.6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532,086	609,370	-12.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0.3180元	人民幣0.3642元	-12.7
股息	384,159	371,835	

¹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來自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盈利及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虧損。

一、營運業績概述

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報告年度」)錄得業務收入增長19.8%至人民幣2,226,000,000元，而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下降12.7%至人民幣532,100,000元，主要由於天津津保高速和清連高速的減值虧損以及年內人民幣貶值導致匯兌虧損。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33917元(二〇一四年：每股0.17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34885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95683元(二〇一四年：每股0.11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87350元)計算，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8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296元(二〇一四年：每股0.28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22235元)，派息率相當於72.2%(二〇一四年：6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報告年度內業務收入的增長主要是來自在路費業務方面的廣州北二環高速、湖南長株高速、陝西西臨高速及合併新收購的湖北隨岳南高速。由於汽車保有量增加及計重收費實施，使廣州北二環高速路費收入增長12.4%或人民幣105,100,000元。受益於周邊路網漸趨完善，湖南長株高速的路費收入錄得28.8%或人民幣48,400,000元增長。陝西西臨高速的路費業務收入增長3.3%或人民幣8,600,000元。湖北隨岳南高速自交割完成日期(即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於本集團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05,400,000元。河南尉許高速的路費收入下降3.8%或人民幣10,800,000元，主要是由於京港澳高速河北段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完成改造通車後，車輛回流至京港澳高速河北段所影響。隨著自報告年度下半年因周邊路段封閉施工而實施的交通管制影響減弱，使湖北漢孝高速的路費收入回復增長4.1%或人民幣5,600,000元。繼續受到實施的相關機動車限行政策影響，天津津保高速路費收入下降3.8%或人民幣3,700,000元。自二〇一五年四月起，受益於貴梧高速建成通車及321國道蒼梧段改造施工實施交通管制影響，因而減低了受雲羅高速及廣賀高速的分流而產生的負面影響，使廣西蒼郁高速的路費收入回復增長3.6%或人民幣2,300,000元。所有非控股收費項目的路費收入主要跟二〇一四年水平相約。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及廣州西二環高速等的路費收入分別增長6.5%、7.2%及8.0%。清連高速路費收入下降18.3%主要是受到廣樂高速於二〇一四年九月及二廣高速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建成通車分流影響。隨著汕頭海灣大橋於二〇一五年四月起進行大修影響，其路費收入於報告年度內下降0.7%。

在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內部公司貸款利息抵銷後)之中，控股項目於報告年度貢獻了人民幣591,500,000元，較二〇一四年增加9.7%，而控股項目當中，來自路費業務的股東應佔盈利增長12.2%至人民幣612,600,000元(若撇除合併新收購的湖北隨岳南高速，增長為6.9%)，而碼頭業務錄得人民幣21,100,000元虧損。由於路費收入持續增長以及進行了內部公司間的貸款重組，湖南長株高速於報告年度的淨盈利錄得重大增長967.5%，達人民幣67,300,000元。廣州北二環高速的強勁路費收入增長令其淨盈利增長20.7%至人民幣303,200,000元。陝西西臨高速於報告年度的淨盈利跟二〇一四年水平相約為人民幣133,300,000元，若撇除於二〇一四年錄得因為其二〇一三年的所得稅退還款人民幣15,970,000元(西部大開發所得稅優惠政策相關所給予之優惠稅率)，於報告年度應有淨盈利增長15.1%。河南尉許高速於報告年度貢獻淨盈利人民幣88,500,000元，跟二〇一四年水平相約。湖北漢孝高速進行了內部公司間的貸款重組，其淨盈利於報告年度增長81.4%至人民幣80,000,000元。自湖北隨岳南高速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交割完成後，其淨盈利合併於本集團為人民幣29,100,000元。廣西蒼郁高速的淨盈利增加50.0%至人民幣22,500,000元。天津津保高速的經營性淨盈利下降17.1%至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民幣8,700,000元，當中包含來自經營以及於報告年度根據獨立交通顧問和獨立評估師所做的評估計提人民幣119,900,000元減值虧損。碼頭業務於二〇一四年九月正式營運，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21,100,000元虧損。非控股收費項目於報告年度合共貢獻人民幣257,900,000元的淨盈利至本集團，較二〇一四年下降5.0%。虎門大橋增長6.4%至人民幣157,300,000元。廣州北環高速增長13.0%至人民幣74,000,000元。汕頭海灣大橋下降5.1%至人民幣33,100,000元，主要是由於大修進行中，使其路費收入下跌。清連高速錄得來自營運產生的淨虧損人民幣27,600,000元，主要是車輛分流導致路費收入下跌以及由於受持續分流影響，根據獨立交通顧問和獨立評估師所做的評估額外計提人民幣5,700,000元減值虧損。廣州西二環高速錄得26.6%增長至人民幣26,800,000元，若撇除於二〇一五年錄得以前年度少計提所得稅人民幣1,500,000元(本集團應佔部份)，於報告年度應有淨盈利增長33.6%。

於控股公司層面，匯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26,600,000元，而當中包括因出售附屬公司而釋放外幣會計換算差異人民幣72,600,000元的一次性匯兌收益。此外，其他收益為人民幣30,100,000元亦是於出售附屬公司而產生的。除前述之外，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的交易令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應佔盈利有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營運業績分析

業務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2,226,000,000元的業務收入，較二〇一四年增長19.8%。報告年度來自路費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2,215,300,000元，增長19.5%。碼頭業務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0,8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4,300,000元(於二〇一四年九月開始營運))。

各控股項目的業務收入分析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變動 %
		比例 %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949,780	42.7	844,684	45.4	12.4
河南尉許高速	273,698	12.3	284,537	15.3	-3.8
陝西西臨高速	268,381	12.1	259,811	14.0	3.3
湖南長株高速	216,416	9.7	168,008	9.0	28.8
湖北隨岳南高速	205,412	9.2	—	—	不適用
湖北漢孝高速	140,534	6.3	134,964	7.3	4.1
天津津保高速	94,003	4.2	97,715	5.3	-3.8
廣西蒼郁高速	67,030	3.0	64,704	3.5	3.6
路費業務合計	2,215,254	99.5	1,854,423	99.8	19.5
碼頭業務	10,769	0.5	4,283 ¹	0.2	不適用
合計	2,226,023	100.0	1,858,706	100.0	19.8

¹ 碼頭於二〇一四年九月開始營運。

報告年度廣州北二環高速佔本集團控股項目業務收入總額的42.7%(二〇一四年：45.4%)。受汽車保有量增加以及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廣東省實施貨車全面實施計重收費等利好因素，廣州北二環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增長12.4%至人民幣949,800,000元。

河南尉許高速排列業務收入貢獻的第二位，佔控股項目約12.3%(二〇一四年：15.3%)。河南尉許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下降3.8%至人民幣273,700,000元，主要是由於京港澳高速河北段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完成改造通車後，車輛回流至京港澳高速河北段所影響。

陝西西臨高速排列業務收入貢獻的第三位，佔控股項目約12.1%(二〇一四年：14.0%)。陝西西臨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增長3.3%至人民幣268,4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湖南長株高速排列業務收入貢獻的第四位，佔控股項目約9.7%(二〇一四年：9.0%)。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16,400,000元，較二〇一四年增長28.8%主要受益於周邊地區經濟發展以及路網進一步完善。

湖北隨岳南高速自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合併於本集團報表。其排列業務收入貢獻的第五位，為人民幣205,400,000元，佔控股項目約9.2%。

湖北漢孝高速公路排列業務收入貢獻的第六位，佔控股項目約6.3%(二〇一四年：7.3%)。由於報告年度下半年因周邊路段封閉施工而實施的交通管制影響減弱，湖北漢孝高速的路費收入回復增長4.1%至人民幣140,500,000元。

天津津保高速排列業務收入貢獻的第七位，佔控股項目約4.2%(二〇一四年：5.3%)。受到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實施的相關機動車限行政策影響，天津津保高速路費收入於報告年度下降3.8%至人民幣94,000,000元。

廣西蒼郁高速排列業務收入貢獻的第八位，佔控股項目的3.0%(二〇一四年：3.5%)。自二〇一五年四月起，受益於貴梧高速建成通車及321國道蒼梧段改造施工實施交通管制影響，因而減低了自二〇一四年以來受雲羅高速及廣賀高速的分流而產生的負面影響，廣西蒼郁高速的路費收入回復增長3.6%至人民幣67,000,000元。

越新赤水碼頭於報告年度貢獻人民幣10,8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4,300,000元)至本集團業務收入。

經營成本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經營成本總額為人民幣775,2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690,800,000元)，較二〇一四年增加人民幣84,400,000元或12.2%。成本比率於報告年度為34.8%，較二〇一四年低2.4個百分點；當中，路費業務的成本比率於報告年度為33.8%，較二〇一四年低3.0個百分點。從經營成本分析中顯示，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湖北隨岳南高速自交割完成日期，即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合併，為經營成本總額帶來人民幣65,000,000元。於經營成本總額中，控股收費項目的經營成本為人民幣748,400,000元而碼頭業務的經營成本為人民幣26,800,000元(主要包括固定資產折舊人民幣17,1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各控股項目的經營成本分析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變動 %
		比例 %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270,979	34.9	262,631	38.0	3.2
河南尉許高速	95,288	12.3	92,771	13.4	2.7
陝西西臨高速	90,695	11.7	109,477	15.8	-17.2
湖南長株高速	72,828	9.4	69,022	10.0	5.5
天津津保高速	65,214	8.4	65,169	9.4	0.1
湖北隨岳南高速	64,978	8.4	—	—	不適用
湖北漢孝高速	57,018	7.4	52,747	7.6	8.1
廣西蒼郁高速	31,363	4.0	30,175	4.4	3.9
路費業務合計	748,363	96.5	681,992	98.6	9.7
碼頭業務	26,884	3.5	8,823 ¹	1.4	不適用
合計	775,247	100.0	690,815	100.0	12.2

¹ 碼頭於二〇一四年九月開始營運。

按性質分類的經營成本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變動 %
		比例 %		比例 %	
無形經營權攤銷	419,119	54.1	346,025	50.1	21.1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82,525	10.7	115,986	16.8	-28.8
員工成本	111,183	14.3	88,461	12.8	25.7
營業稅	75,221	9.7	63,262	9.2	18.9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經營開支	56,803	7.3	58,619	8.5	-3.1
其他固定資產折舊	30,396	3.9	18,462	2.6	64.6
合計	775,247	100.0	690,815	100.0	1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

報告年度的毛利增加24.2%至人民幣1,450,800,000元，其中人民幣1,466,900,000元是來自路費業務，而碼頭業務則錄得人民幣16,100,000元毛虧損。報告年度的毛利率為65.2%，較二〇一四年上升2.4個百分點，當中報告年度路費業務的毛利率為66.2%，較二〇一四年增加3.0個百分點。

各控股項目的毛利分析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二〇一四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廣州北二環高速	678,801	71.5%	582,053	68.9%
河南尉許高速	178,410	65.2%	191,766	67.4%
陝西西臨高速	177,686	66.2%	150,334	57.9%
湖南長株高速	143,588	66.3%	98,986	58.9%
湖北隨岳南高速	140,434	68.4%	—	不適用
湖北漢孝高速	83,516	59.4%	82,217	60.9%
廣西蒼郁高速	35,667	53.2%	34,529	53.4%
天津津保高速	28,789	30.6%	32,546	33.3%
路費業務合計	1,466,891	66.2%	1,172,431	63.2%
碼頭業務	(16,115)	不適用	(4,540)	不適用
合計	1,450,776	65.2%	1,167,891	62.8%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02,100,000元，與二〇一四年人民幣204,000,000元水平相約。

其他收入，收益和虧損－淨額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28,200,000元虧損(二〇一四年：人民幣32,800,000元收益淨額)，其中主要包括：(1)人民幣266,400,000元的減值虧損(除稅前)；(2)一筆約人民幣72,600,000元的一次性匯兌收益(因出售附屬公司而釋放外幣會計換算差異)；及(3)於出售附屬公司而產生的人民幣30,100,000元收益。除前述之外，報告年度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並無重大發生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收入／財務費用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 27,800,000 元，較二〇一四年減少 8.2%。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財務費用較二〇一四年的財務費用人民幣 284,200,000 元(已扣除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人民幣 15,100,000 元)增加 88.7% 至人民幣 536,200,000 元(並無資本化金額)，主要是於報告年度合併在本集團因新債務(銀行借款和應付票據)而導致利息增加及外幣負債會計換算有關而產生的人民幣 184,900,000 元匯兌虧損。然而，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整體加權平均利率為 4.46%，低於二〇一四年的 5.4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和合營企業之業績於報告年度下降 5.0% 至人民幣 257,900,000 元。

報告年度應佔虎門大橋除稅後盈利增長 6.4% 至人民幣 157,300,000 元。受益於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在項目公司層面增長 6.5% 至人民幣 1,401,200,000 元。

報告年度應佔廣州北環高速除稅後盈利增長 13.0% 至人民幣 74,000,000 元。隨著廣州市環城高速自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起實施貨車限行措施，進一步改善通行條件，在項目公司層面的路費收入增長 7.2% 至人民幣 690,400,000 元。

報告年度應佔汕頭海灣大橋除稅後盈利下降 5.1% 至人民幣 33,100,000 元。隨著二〇一五年四月汕頭海灣大橋進行大修，汕頭海灣大橋路費收入在項目公司層面下降 0.7% 至人民幣 249,000,000 元。

報告年度應佔清連高速除稅後業績轉為虧損人民幣 33,300,000 元，當中包含減值虧損人民幣 5,700,000 元。於項目公司層面，路費收入下降 18.3% 至人民幣 637,200,000 元，主要是受到廣樂高速於二〇一四年九月及二廣高速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建成通車分流影響。

報告年度應佔廣州西二環高速除稅後盈利上升 26.6% 至人民幣 26,800,000 元，若撇除於二〇一五年錄得以前年度少計提所得稅人民幣 1,500,000 元(本集團應佔部份)，其應有淨盈利增長為 33.6%。在項目公司層面的路費收入增長 8.0% 至人民幣 361,500,000 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其有關的收入分析

	利潤 分配比例 %	收入 ⁽¹⁾		應佔業績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聯營公司					
虎門大橋	18.446	1,401,234	6.5	157,267	6.4
廣州北環高速	24.3	690,396	7.2	73,976	13.0
汕頭海灣大橋	30.0	248,974	-0.7	33,090	-5.1
清連高速	23.63	637,172	-18.3	(33,256)	轉為虧損
小計		2,977,776	-0.4	231,077	-7.7
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35.0	361,450	8.0	26,849	26.6
合計		3,339,226	0.4	257,926	-5.0

⁽¹⁾ 乃屬於各項目公司層面的數據。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總額下降8.3%至人民幣216,900,000元，主要是由於因天津津保高速減值虧損而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報告年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532,100,000元，較二〇一四年下降12.7%。自二〇一三年起，本集團已對境內和境外貸款採取債務重組，從而不止受惠於香港及中國兩個市場，而且亦利用國際市場等的利率差優勢。在債務重組工作過程中，控股項目層面和控股公司層面均會產生公司往來的貸款利息但最終會於合併層面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後)

	報告年度	佔總計	二〇一四年	佔總計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比例		比例	
控股項目的淨盈利	591,489	69.6	539,332	66.5	9.7
非控股項目的淨盈利 ⁽¹⁾	257,926	30.4	271,472	33.5	-5.0
項目的淨盈利	<u>849,415</u>	<u>100.0</u>	810,804	<u>100.0</u>	4.8
國內股息／收益的預扣稅	(33,378)		(36,503)		-8.6
控股公司開支	(117,328)		(123,819)		-5.2
控股公司收入／收益，淨額	101,607		1,288		7,788.7
控股公司財務收入	17,024		24,609		-30.8
控股公司財務費用	<u>(285,254)</u>		<u>(67,009)</u>		325.7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u>532,086</u>		<u>609,370</u>		-12.7

⁽¹⁾ 指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業績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顯示，來自控股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591,500,000元，佔69.6%(二〇一四年：66.5%)，而於報告年度非控股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257,900,000元，佔30.4%(二〇一四年：33.5%)。

控股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591,500,000元，較二〇一四年增長9.7%或人民幣52,200,000元。其中，來自路費業務的淨盈利增長12.2%至人民幣612,600,000元(若撇除合併新收購的湖北隨岳南高速，增長為6.9%)。越新赤水碼頭於二〇一四年九月開始營運及於報告年度有營運虧損人民幣21,1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各控股項目淨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後)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變動 %
		比例 %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303,233	35.8	251,243	31.0	20.7
陝西西臨高速	133,285	15.7	131,737	16.3	1.2
河南尉許高速	88,459	10.4	86,976	10.7	1.7
湖北漢孝高速	79,954	9.4	44,079	5.4	81.4
湖南長株高速	67,263	7.9	6,301	0.8	967.5
湖北隨岳南高速	29,137	3.4	—	—	不適用
廣西蒼郁高速	22,459	2.6	14,977	1.8	50.0
天津津保高速					
— 經營	8,723	1.0	10,524	1.3	-17.1
— 減值虧損	(119,895)	-14.1	—	—	不適用
路費業務合計	612,618	72.1	545,837	67.3	12.2
碼頭業務	(21,129)	-2.5	(6,505) ¹	-0.8	不適用
合計	591,489	69.6	539,332	66.5	9.7

¹ 碼頭於二〇一四年九月開始營運。

各控股項目淨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前)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變動 %
		比例 %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303,233	38.6	251,243	34.0	20.7
陝西西臨高速	133,285	17.0	131,737	17.8	1.2
河南尉許高速	88,459	11.3	86,976	11.8	1.7
湖北漢孝高速	59,096	7.5	27,578	3.7	114.3
湖南長株高速	34,361	4.4	(47,989)	-6.5	轉為盈利
湖北隨岳南高速	22,972	2.9	—	—	不適用
廣西蒼郁高速	21,126	2.7	14,977	2.0	41.1
天津津保高速					
— 經營	8,723	1.1	10,524	1.4	-17.1
— 減值虧損	(119,895)	-15.3	—	—	不適用
路費業務合計	551,360	70.2	475,046	64.2	16.1
碼頭業務	(23,504)	-3.0	(7,706) ¹	-1.0	不適用
合計	527,856	67.2	467,340	63.2	12.9

¹ 碼頭於二〇一四年九月開始營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報告年度來自非控股項目的淨盈利(全部為收費項目，其分析已顯示於前述「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其有關的收入分析」之列表)較二〇一四年下降5.0%至人民幣257,900,000元。在非控股收費項目之間，來自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汕頭海灣大橋、清連高速和廣州西二環高速之盈利分別佔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的18.5%(二〇一四年：18.2%)、8.7%(二〇一四年：8.1%)、3.9%(二〇一四年：4.3%)、-3.9%(二〇一四年：0.3%)和3.2%(二〇一四年：2.6%)。

於控股公司層面，匯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26,600,000元，而當中包括因出售附屬公司而釋放外幣會計換算差異人民幣72,600,000元的一次性匯兌收益。此外，其他收益為人民幣30,100,000元亦是於出售附屬公司而產生的。除前述之外，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的交易令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應佔盈利有重大影響。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五年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33917元(二〇一四年：每股0.17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34885元)予於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待股東於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或該日期前後派付。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95683元(二〇一四年：每股0.11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87350元)計算，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8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296元(二〇一四年：每股0.28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22235元)，派息率相當於72.2%(二〇一四年：61.0%)。

應付予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元派發。本公司派息所採用的匯率為宣佈派息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主要財務狀況數據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23,419,273	17,509,960	33.7
總負債	12,590,180	7,065,391	7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6,665	1,123,517	-22.9
總借款	9,296,088	4,998,577	86.0
其中：銀行借款	7,784,888	4,876,843	59.6
應付票據	1,403,973	—	不適用
流動比率	0.9倍	1.6倍	
利息保障倍數	5.8倍	5.6倍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571,746	8,527,595	0.5

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234.0億元，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33.7%（主要由於合併新收購的湖北隨岳南高速）。本集團的總資產主要包括無形經營權人民幣190.0億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0億元）；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投資為人民幣18.5億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6億元）；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866,700,000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億元）。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126.0億元，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增加78.2%（主要由於合併新收購的湖北隨岳南高速）。本集團的總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78.0億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億元）；應付票據為人民幣14.0億元（於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提取）；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為人民幣107,200,000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7,500,000元）；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為人民幣175,700,000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600,000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19.0億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3億元）。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人民幣108.3億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4億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人民幣85.7億元，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人民幣44,0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湖北隨岳南高速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交割完成後，本集團合併其人民幣 64.0 億元無形經營權、人民幣 263,800,000 元商譽及人民幣 37.0 億元銀行借款。

主要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分析			
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23,419,273	17,509,960	33.7
其中約 90.0% 是：			
無形經營權	18,952,996	12,991,487	45.9
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投資	1,845,439	1,855,924	-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¹	866,665	1,123,517	-22.9
總負債	12,590,180	7,065,391	78.2
其中約 90.0% 是：			
銀行借款 ¹ —一年內到期	675,268	358,338	88.4
—長期部份	7,109,620	4,518,505	57.3
應付票據	1,403,973	—	不適用
其他貸款 ¹	—	14,200	不適用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175,729	80,557	118.1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即少數股東貸款)	107,227	107,534	-0.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32,015	1,529,613	26.3
總權益	10,829,093	10,444,569	3.7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571,746	8,527,595	0.5

¹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碼頭分部的資產和負債被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是專注於防範風險和提高資金的流動性。本集團的手頭現金一直保持於適當水平，以防止流動性風險。於報告年度完結，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 866,700,000 元，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水平減少 22.9%。本集團的現金存放於商業銀行，並無存款於非銀行機構或運用任何資金作股票投資。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合共人民幣 10,000,000 元的短期銀行存款，原本的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並放在中國的銀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1,439,832	1,211,502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327,903)	(19,20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4,881)	(1,674,6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	(242,952)	(482,369)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3,517	1,604,6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50	1,210
減：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50)	—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6,665	1,123,517

報告年度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39,8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211,500,000元)，是從經營產生的現金人民幣1,720,4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463,500,000元)減去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預扣稅支出人民幣280,6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252,000,000元)後所得數。

報告年度內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27,9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9,200,000元)。支出方面，主要為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1,825,3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400,700,000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分派人民幣313,1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325,000,000元)；補償安排所得款項人民幣28,7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6,900,000元)；利息收入合共約人民幣20,5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22,500,000元)；收回原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期限的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17,400,000元(二〇一四年：投資於短期銀行存款淨額人民幣5,400,000元)；及與建造高速公路相關的政府資助約人民幣67,7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22,600,000元)；於二〇一五年退回二〇一四年收購附屬公司權益所付按金人民幣50,000,000元。

融資活動於報告年度所用的現金淨額人民幣354,9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674,700,000元)。支出方面，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808,9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742,900,000元)；支付融資費用人民幣343,2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280,500,000元)；報告年度支付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的貸款人民幣3,1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3,600,000元)；支付予其他貸款人民幣100,0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6,900,000元)；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人民幣306,5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52,900,000元)；股息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為人民幣385,8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357,600,000元)；及收購額外附屬公司權益(沒有改變原控制權)之支付款人民幣112,2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88,000,000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新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330,4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957,300,000元)；來自應付票據所得款項人民幣14.0億元(於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提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比率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0.9倍(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倍)。流動資產結餘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7.6億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14.0億元)及流動負債結餘人民幣19.5億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895,5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成份,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為人民幣866,700,000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11.0億元)。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人民幣599,200,000元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和合共人民幣10,000,000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27,400,000元)的短期銀行存款, 原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放在中國的銀行。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負債內的短期借款(即一年內到期)約為人民幣675,300,000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358,300,000元), 為銀行借款;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為人民幣175,700,000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80,600,000元); 以及人民幣417,700,000元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鑒於承諾的資本性支出和已完成的投資項目, 本集團已運用了大部份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並增加了銀行借款水平; 而有見於此, 為減低流動性風險, 管理層將採取小心謹慎的策略, 務求有效地支配現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未來營運現金流及投資現金回報與資本及債務承擔。

利息保障倍數

利息保障倍數是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利息開支(有現金流影響)的比率計算。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保障倍數為5.8倍(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倍)。

資本性支出和投資

於報告年度資本性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937,500,000元(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488,700,000元), 與投資於附屬公司有關的資本性支出包括(a)支付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約1,593,300,000元(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164,900,000元), 其中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支付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的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79,200,000元; 及(b)收購額外附屬公司權益(沒有改變原控制權)之支付款人民幣112,200,000元(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88,000,000元)。與無形經營權和固定資產有關的資本性支出包括: (a)支付收費公路及橋樑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人民幣220,800,000元(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101,500,000元)和(b)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1,200,000元(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74,000,000元)。除前面所述之外, 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的資本性支出。展望未來,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穩定營運現金流及適當的融資安排, 能夠滿足其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和投資需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集團其中一個融資政策是保持合理的資本架構，目標是一方面提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保證財務槓桿比率維持於安全水平。

資本架構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¹	7,784,888	4,876,843
應付票據	1,403,973	—
其他貸款 ¹	—	14,200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07,227	107,534
應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款項 ¹	—	53,395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57,050	52,500
總債務	9,353,138	5,104,47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¹	(866,665)	(1,123,517)
債務淨額	8,486,473	3,980,955
權益總額	10,829,093	10,444,569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571,746	8,527,595
總資本(債務淨額 + 權益總額)	19,315,566	14,425,524
財務比率		
資本借貸比率(債務淨額／總資本)	43.9%	27.6%
債務對權益比率(債務淨額／權益總額)	78.4%	38.1%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53.8%	40.4%

¹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碼頭分部的資產和負債被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

融資架構

為確保本集團進行融資活動時處於安全槓桿水平，本公司會不時密切注視本集團的整體借款架構，從而進一步優化其債務組合。為了有效地控制整體財務成本的增加，本集團一方面會與香港及中國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的銀行業務關係，不但只善用香港及中國兩個市場，而且亦利用國際市場所提供不同程度的資金流動性和成本差距；而另一方面，亦會在減低利率及外匯風險之間取得平衡。於報告年度末，本集團的借款由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和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貸款組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外部借貸合共約人民幣92.0億元是由銀行借款約人民幣78.0億元（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億元）及應付票據（於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提取）約人民幣14.0億元組成。境外及境內借貸比例為41.8%及58.2%（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9%及56.1%）。有抵押的外部借貸比例為57.5%（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0%）。總外部借貸的實際年利率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08%（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5%）；當中銀行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實際年利率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44%（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5%）而應付票據卻是以固定利率計息，其票面利率為1.625%、實際年利率為2.11%。

總外部借貸（銀行借款和應付票據）分析

	報告年度 佔合計比例	二〇一四年 佔合計比例
來源		
境內	58.2%	56.1%
境外	41.8%	43.9%
	100.0%	100.0%
還款期		
一年內	7.3%	7.3%
一至兩年	18.7%	20.1%
多於兩年及少於五年	40.0%	44.0%
五年以上	34.0%	28.6%
	100.0%	100.0%
貨幣		
人民幣	58.2%	56.0%
港元	26.5%	37.7%
美元	—	6.3%
歐元	15.3%	—
	100.0%	100.0%
信貸條款		
有抵押	57.5%	54.0%
無抵押	42.5%	46.0%
	100.0%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均是無抵押、免息及長期。該等貸款的賬面值約等同其公允值而是按4.35%(二〇一四年：5.6%)貼現率計算。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控股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按需要時償還及以主要為人民幣。

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除了若干籌集資金活動在香港發生之外，所有其收入、營運開支、費用及資本性支出均以人民幣列賬。於報告年度末，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51,9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3,500,000元)、10,000,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1,000,000元)及1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6,000元)；及有外部借貸為29.0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4.0億元)及197,900,000歐元(扣除債務折價及直接發行成本)(相等於約人民幣14.0億元)。以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外幣負債，每1.0%人民幣匯率的轉變(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對本集團的盈利影響為約人民幣38,500,000元。鑑於近期人民幣匯率的波動，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及評估其貨幣風險，並且於適當時將會運用貨幣對沖策略，例如透過利用離岸人民幣借貸及／或境內人民幣票據置換現有的港元借貸。於報告日，本公司已利用離岸人民幣借貸(於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獲取)置換11.0億港元銀行借貸。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〇一六年二月六日，本公司由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及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獲取中國評級機構AAA信用評級。於二〇一六年二月六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國內公司由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獲取中國評級機構AA信用評級。

四、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含有與無形經營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資本承擔，其中約人民幣99,700,000元是已訂約但沒有計提。

除上文所述之外，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五、僱員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742名僱員，其中約1,403名僱員直接從事日常運作、管理及監督收費公路項目。本集團主要按照行內慣例對僱員提供報酬，包括公積金供款及其他員工福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六、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1 條的持續披露規定

本公司若干貸款協議包括一項條件，對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施加一項或下列的特定履行的責任，須其於任何時間保持：

- (i) 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的地位；
- (ii)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不少於 35% 的控股權益；
- (iii) 對本公司行使有效的管理控制權。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受制於上述條件之貸款協議餘額總值為 2,917,000,000 港元，該等貸款協議將於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至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屆滿。

違反上述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事件。若發生該違約事件，相關銀行可宣佈融資終止且相關融資項下的所有債項將到期應付。

於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譽良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於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設立的 10 億美元擔保中期票據計劃向投資者發行 2 億歐元於二〇一八年到期的 1.625 厘擔保票據。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須維持對本公司之控制權。違反上述責任將導致該等條款及條件下的違約，據此，票據持有人有權行使其控制權變動認沽期權。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責任規定已獲履行。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並與股東及資本市場保持良好、有效的溝通。為此，本集團一貫與投資者、行業研究員保持開放對話，在合規披露的前提下，積極主動、適時並準確地提供資訊，包括各項目每月的營運資料以及策略性業務發展。

投資者關係工作的核心是有效溝通，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團隊(包括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續從主動溝通入手，通過各種平台和渠道，定期與股東、行業研究員以及境內、外所有關注本集團的投資者會面及溝通，傳遞積極信號，穩固市場信心。投資者關係團隊也通過開展各種推介活動，比如通過舉行業績新聞發佈會、參加業績推介路演、參加各類投資者論壇，與全球各地的投資者進行面對面交流溝通。此外，投資者關係團隊定期舉辦反向路演活動，邀請投資者、行業研究員等實地考察高速公路項目，加深市場對管理模式、項目運營、發展策略等方面的了解。

報告年度內，滙豐銀行、大和資本、安信國際等投行陸續為本集團發表研究覆蓋報告，巴克萊資本、麥格理證券、德意志銀行等機構也陸續為本集團進行市場推介，安排與國際機構投資者的會議，充分彰顯本集團能夠吸引各領域投資者的興趣。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活動主要包括以下：

通過投資者熱線、公司網站、電子郵件等，及時回應投資者查詢，定期向投資者推送月度營運資料。

接待投資者、行業研究員的現場調研，或召開電話會議。日常接待境內外投資者、行業研究員來訪合共超過 100 人次。

開展業績新聞發佈會、業績推介路演、投資者論壇等活動，與投資者面對面交流，包括：

3月 在香港召開 2014 年年度業績發佈會並參加滙豐銀行組織的業績推介路演

4月 在香港、歐洲地區進行投資者路演活動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 5月 在寧波參加海通國際舉行的投資者論壇活動
- 6月 在北京參加摩根大通舉行的投資論壇活動
- 8月 在香港召開2015年中期業績發佈會並參加摩根大通組織的業績推介路演
- 9月 在新加坡參加滙豐銀行組織的業績推介路演
- 10月 在香港參加德意志銀行舉行的投資者論壇活動
- 11月 在深圳參加安信國際舉行的投資者論壇活動並在澳門參加花旗銀行舉行的投資者論壇活動

投資者回報機制

本集團在借助資本市場快速發展的同時，也清醒地認識到投資者是企業發展的源泉，積極回報股東應被視為企業的重要使命和經營理念，讓投資者更好地分享公司發展的成果，引導投資者樹立長期投資和理性投資理念，實現資本的良性迴圈。

自上市以來，公司已連續17年不間斷派發現金股利。從二〇〇九年起，本集團大幅提升派息比例並維持在60%左右至今。二〇〇九年至二〇一五年，公司已累計派發現金股利約人民幣22.5億元，平均派息率高達62.5%，累計每股派息人民幣約1.34元，使股東從本集團的發展中得到良好回報。

二〇一五年，本集團派發現金股利每股28港仙，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2296元，派息率達72.2%。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33	0.2285	0.3195	0.3336	0.2552	0.3314	0.3642	0.3180
每股派息(人民幣元)	0.145	0.141	0.187	0.197	0.163	0.206	0.222	0.2296
派息比率(%)	44.1%	61.5%	58.4%	58.9%	63.7%	62.1%	61.0%	72.2%

為股東創造長期合理、穩定的回報是本集團一直堅持的首要責任，從兼顧投資者長遠利益和當前收益的角度出發，本集團在未來年度仍將維持穩定的派息政策。

董事簡介

執行董事

朱春秀先生，53歲，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的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朱先生亦為越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股份代號：123)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創興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1)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朱先生於二〇一三年加入越秀企業前，曾任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他亦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朱先生獲中山大學授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具備中國經濟師資格，在大型金融銀行類企業的經營和管理方面有豐富的經驗。朱先生為廣州市第14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梁由潘先生，60歲，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亦為廣州越秀、越秀企業的副總經理。梁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中國廣州經濟管理幹部學院，持有企業管治文憑。一九九八年加入越秀企業之前，梁先生為中國船舶工業總公司的附屬公司廣州文衝船廠有限責任公司車間主管。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八年間，梁先生曾任廣州市人民政府管理監督部門一個單位主任。梁先生對中國企業管治實務，特別於內部監控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於二〇一〇年一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期間擔任越秀地產執行董事及於二〇〇五年十一月至二〇一二年二月期間擔任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405)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

何柏青先生，51歲，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董事長。何先生於二〇一三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二〇〇九年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二〇一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何先生畢業於中國長沙交通學院公路與城市道路專業，獲頒授學士學位。何先生曾任廣州公路勘察設計院院長，為路橋高級工程師、中國註冊土木工程師。一九九七至一九九八年間，何先生先後主持完成廣州市三十年公路網規劃、參與廣州北二環、西二環高速公路勘察設計工作，擁有相當豐富的專業領域經驗。彼並曾於二〇〇五年四月至二〇〇七年四月期間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簡介

錢尚寧先生，53歲，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錢先生畢業於重慶交通學院公路與城市道路專業，後又獲廣州中山大學法律專業本科畢業，並擁有華南理工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錢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〇〇一年期間在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任高級管理人員。錢先生擁有逾30年公路工程施工管理經驗，為中國高級工程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先生，70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為金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兼主席。馮先生在金融、證券經紀、證券買賣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及國際會計師協會之會員。馮先生為利興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8)。

劉漢銓先生，獲授金紫荊星章勳銜，太平紳士，68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中國司法部委託公證人及國際公證人。現為劉漢銓律師行高級合夥人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劉先生現任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原稱「方興地產(中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7)、旭日企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3)、越秀地產、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原稱「中糧置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7)、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3)及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彼亦出任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原稱「永亨銀行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六日在聯交所除牌)、Chu & Lau Nominees Limited、Sun Hon Investment And Finance Limited、Wydoff Limited、Wytex Limited、Trillions Profit Investment Limited、Helicoil Limited及Wyman Investments Limited的董事。劉先生也曾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任中西區區議會主席，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三年任香港律師會會長，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七年任雙語法例諮詢委員會會員，並於一九九五年至二〇〇四年任香港立法會議員(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為臨時立法會成員)。

張岱樞先生，54歲，自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澳洲、香港、新加坡、英格蘭及威爾斯之合資格律師，獲倫敦大學頒授法律學士及碩士學位。彼為張岱樞律師事務所之高級合夥人。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優良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康發展的重要性，故致力尋求及釐定切合其業務守則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制定。

本公司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守則條文，惟有關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委任及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條文除外，有關情況將於下文詳述。

本公司定期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一直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及本公司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扮演重要的角色。

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責任

本公司整體業務由董事會負責管理。董事會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以本公司的利益為出發點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董事會專注處理可影響本公司整體策略方針及財務的事宜，其中包括所有政策事宜的批核及監督、整體策略及預算、企業管治、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財務報表、派息政策、重大融資安排及重大投資、理財政策、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政及營運上的事宜。

所有董事均有權於適當時候取閱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取得公司秘書或外部法律顧問(如適用)的意見及協助，藉此確保董事會的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得以遵從。

在一般情況下，各董事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均可於適當時候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組成

董事會成員應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適當均衡的技能及經驗，亦能夠作出合適的獨立判斷。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本年報的日期的董事名單，請參閱董事會報告第 71 頁。最新董事名單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甄選董事會成員乃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甄選董事會成員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並充份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而作決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瀏覽。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與監察政策的實施情況，確保其效力與應用。

董事會成員概無與任何其他成員有關連。

於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內關於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在整個年度內，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均符合上市規則下的三分之一份額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推動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出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有效領導作出寶貴貢獻。

守則條文第 A.4.1 條訂明非執行董事應以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已於過去三年輪席告退，均表示願意再度競選並獲重選連任。

守則條文第 A.6.7 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因另有緊急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可根據本公司的細則提名一位董事候選人。有關提名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培訓

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後，每位董事可獲得全面的履新資料，涵蓋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政策及程序，以及擔任董事的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其充分知悉本身在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例下的責任。

董事定期收到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修訂或更新資料簡報。此外，本公司一向鼓勵所有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參與有關上市規則、公司條例/法及企業管治常規的持續專業發展，以不斷更新及進一步增進相關知識及技能。董事不時會獲提供書面培訓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專業技能。

年內，本公司曾為董事安排由國際知名律師及會計師事務所及其他專業團體度身設計的培訓課程，重點在於有關上市規則的最新發展概況、其他適用法例/監管規定的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打擊洗錢，以及財務風險管理。根據本公司備存的記錄，董事曾接受以下方面的培訓：

董事	企業管治／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更新資料	
	閱覽資料	出席講座／簡報會
執行董事		
朱春秀	✓	✓
梁由潘	✓	✓
何柏青	✓	✓
錢尚寧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	✓
劉漢銓	✓	✓
張岱樞	✓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率

於二〇一五年，董事會舉行了 14 次會議（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方式）。董事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書面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朱春秀	4/4	10/10	√
梁由潘	4/4	10/10	√
何柏青	4/4	10/10	√
錢尚寧	4/4	10/1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3/4	8/8	×
劉漢銓	4/4	8/8	√
張岱樞	3/4	8/8	√

會議常則及守則

定期的董事會會議的通知均於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送交全體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和委員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

會議文件及有關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至少於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三天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彼等認為適合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常規，任何牽涉大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應由董事會召開適當的董事會會議來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的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有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投保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全力支持主席及總經理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

本公司的主席一職由朱春秀先生擔任。總經理一職由何柏青先生擔任。

主席領導及負責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有效運作。在高級管理層的支持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已於適當的時候取得足夠、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並已就董事會會議上商討的事項獲充份知會。

總經理專責實施經董事會審批及指派的目標、政策及策略。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本公司董事委員會的成立均有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該等委員會的完整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劉漢銓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審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b)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所有由合資格會計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c) 審閱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等事宜。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2/2
劉漢銓	2/2
張岱樞	2/2

本公司並無任何涉及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重大不明確因素。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岱樞先生組成，由劉漢銓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的包括就薪酬政策與架構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如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作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制訂具透明度的程序，改善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及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1
劉漢銓	1/1
張岱樞	1/1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並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與架構及執行董事於回顧年度內的薪酬待遇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朱春秀先生及梁由潘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岱樞先生組成。本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朱春秀先生出任。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挑選獲提名人士出任董事及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的接任計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i>執行董事</i>	
朱春秀	1/1
梁由潘	1/1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馮家彬	1/1
劉漢銓	1/1
張岱樞	1/1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並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

特定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尚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已獲要求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規定的情況。

公司秘書

余達峯先生自二〇〇四年起出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為越秀企業、越秀地產及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405)的管理人)的公司秘書。余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獲香港大學頒發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通過英國律師最終考試。余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認許為香港最高法院律師，亦於一九九五年獲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律師公會認許。一九九七年加入本公司前，余先生為私人執業律師，專責公司法及商業法。余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於二〇一五年間，余先生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問責及核數

有關於財務報表的責任及核數師酬金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呈列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條規定的其他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公司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責任。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於綜合財務報表須申報的責任已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作出聲明。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核數有關的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約為人民幣2,662,000元，及非審核服務費用人民幣300,000元。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負責建立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並透過其審核委員會審閱系統是否有效。

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乃為協助有效及有效率的運作、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度及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識別及管理風險，以及保衛本集團資產免受虧損或欺詐。然而，任何內部監控系統均可合理但並非絕對確保其業務目標完全免受重大失誤、虧損、欺詐或不履行。

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的經營乃透過職責分離(即收費員及監管員之間)、員工管理、預算管理、收費審計、財務會計系統控制、修理及保養項目管理等等而進行。除高級管理層(包括本公司向各主要業務經營實體指派的財務管理人員)會作出定期審核外，公司內審機構或各主要收費公路業務經營的審計小組均須負責調查及評估該業務經營實體的表現。在財務會計系統控制方面，本公司已採納相關程序，包括嚴格遵循審批程序、妥善保管存放固定資產、核實及管有齊全的會計記錄，以確保於業務上使用或向外公佈的財務資料均屬可靠。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其屬有效，且於報告年度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偏離。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作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十分重要。本公司亦明白到企業資訊的透明度與及時披露的重要性，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的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提供了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均會出席股東大會回應股東的問題。各重大事項的決議案會於股東大會上個別提呈。

本公司持續提升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本公司會指定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對話，讓他們得悉本公司的最新動態。投資者提出的問題會得到及時而詳盡的答覆。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亦設有公司網頁 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當中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方面的豐富資料及最新動向以及其他信息。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會按股數投票的方式進行。於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將會向股東說明按股數投票的程序，亦會回答股東提出與投票程序有關的問題。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會於同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所有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的細則，在存放請求書當日持有本公司於存放日期附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不少於十分之一已繳足股本的股東，可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所載規定及程序，要求本公司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書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並由有關的股東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註明「公司秘書收」)。請求書可包含數份相同格式的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於一名的有關股東簽署。如董事在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妥善召開股東大會，則有關股東或佔該等全體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如此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在上述日期起計3個月屆滿後舉行。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總表決權的股東或不少於100名股東，可向註冊辦事處存放供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的書面請求，以在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供考慮審議。

憲章文件

本公司的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於二〇一五年間，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任何更改。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提呈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經營及管理位於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的業務。

業績及分派

年內之業績載於第79頁之合併利潤表內。

董事已宣佈，並建議就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以下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等值約人民幣0.10元	160,094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等值約人民幣0.13元	224,065
	<hr/>
	384,159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手續。為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此外，本公司將由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之權利。為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以便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約為人民幣 76,500 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 26 至第 35 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之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 2,796,905,000 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 2,763,576,000 元)。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之日期任職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朱春秀先生

梁由潘先生

何柏青先生

錢尚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先生

劉漢銓先生

張岱樞先生

董事簡介載於第 58 頁至第 59 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輪席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99條，朱春秀先生、何柏青先生及張岱樞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彼等均願競選連任。

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正待重選的董事。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在對公司業務而言屬於重要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及其關連人士均無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關連交易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六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多間全資附屬公司已與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其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聯繫人)廣州越秀城建國際金融中心有限公司(「越秀國金」)就租賃位於中國廣州之廣州國際金融中心若干可出租物業而訂立租賃框架協議。根據租賃框架協議，截至二〇一五年、二〇一六年及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租賃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2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15,100,000元。年內，本集團根據具體租賃協議向越秀國金已付／應付約人民幣9,016,000元。以上交易亦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b)(iv)披露為關聯方交易。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按一般商業條款於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創興銀行」)存放及存置銀行存款。於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創興銀行訂立一項主協議，當中列載於截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期間，本集團存置於創興銀行的銀行存款於任何特定日期的最高總餘額不得超過2億港元。創興銀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故創興銀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創興銀行之銀行結餘合共約人民幣79,118,000元。該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c)(i)內披露為關聯方交易。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於(a)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c)按照監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條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附載其發現和結論。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i)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ii)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iii)就所披露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超出年度上限總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b)(i)、(iii)及(v)披露之其他關聯方交易亦構成本集團於報告年度訂立或繼續進行之關連交易，並被分別視為根據上市規則之「受豁免交易」及「符合最低豁免水平交易」。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權益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本公司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實益權益	權益百分率概約
何柏青先生	個人	52,000	0.003
錢尚寧先生	個人	250,000	0.015
劉漢銓先生	個人	195,720	0.012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於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實益權益	權益百分率概約
馮家彬先生	個人	1,689,100	0.014
劉漢銓先生	個人	4,841,200	0.039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董事會報告

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擁有以下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中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持有權益的身份	好倉／ 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股份中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所持 股份數目
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60.65	1,014,796,050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淡倉	16.45	275,269,886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法團的權益	好倉	60.65	1,014,796,050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淡倉	16.45	275,269,886
威穗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4.57	578,428,937
First Dynamic Limited(附註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21.96	367,500,000
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附註2及3)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1.96	367,500,000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投資管理人	好倉	8.98	150,293,000
JP 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98	33,183,524
	實益擁有人	淡倉	0.36	6,122,000
	投資管理人	好倉	5.17	86,490,000
	託管公司／經核准 借出代理人	好倉	0.86	14,412,600

附註：

- (1) 越秀企業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越秀企業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如下文附註(2)所述)中擁有權益。其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的275,269,886股股份為上市衍生權益(以實物結算)。

董事會報告

- (2) 越秀企業於合共 1,014,796,050 股本公司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其中 8,653 股股份由其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越秀企業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即 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威穗集團有限公司、Greenwood Pacific Limited、越秀財務有限公司及龍年實業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餘下 1,014,787,397 股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其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的 275,269,886 股股份為上市衍生權益(以實物結算)。越秀企業於淡倉的權益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東景有限公司持有。
- (3) 越秀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 First Dynamic Limited 擁有 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irst Dynamic Limited 被視為於 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 持有的 367,500,000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規定，而百慕達法律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限制。

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報告日期可供本公司查閱之公眾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本公司證券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由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銷售及採購總百分比，佔本集團本年度及往年之總銷售及採購額均少於 30%，故並無就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作出披露。

核數師

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惟願再度受聘。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朱春秀

香港，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9至167頁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涉及執行政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66,848	1,809,787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		159,175	48,919
業務收入	6	2,226,023	1,858,706
經營成本	8,9	(775,247)	(690,815)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35	213,504	23,096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35	(213,504)	(23,09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7	(128,240)	32,789
一般及行政開支	8,9	(202,091)	(203,979)
營運盈利		1,120,445	996,701
財務收入	10	27,783	30,259
財務費用	10	(536,222)	(284,19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9	26,849	21,21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	231,077	250,256
除所得稅前盈利		869,932	1,014,240
所得稅開支	11	(216,910)	(236,510)
年度盈利		653,022	777,730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532,086	609,370
非控股權益		120,936	168,360
		653,022	777,730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2	0.3180	0.3642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盈利	653,022	777,730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1,397	124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匯兌差額	(72,583)	—
	(71,186)	12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81,836	777,854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460,900	609,494
非控股權益	120,936	168,360
	581,836	777,854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經營權	14	18,952,996	12,991,487
商譽	15	632,619	368,80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3,923	695,330
投資物業	17	33,363	17,197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9	388,004	367,16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1,457,435	1,488,75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1	812	812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22	95,945	157,538
		21,655,097	16,087,09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3	102,589	57,32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3	118,042	51,66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9	—	51,595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67,688	111,360
短期銀行存款	24	10,000	27,3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866,665	1,123,517
		1,164,984	1,422,866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26	599,192	—
		1,764,176	1,422,866
		23,419,273	17,509,960
總資產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7	147,322	147,322
儲備	28	8,424,424	8,380,273
		8,571,746	8,527,595
非控股權益			
		2,257,347	1,916,974
總權益			
		10,829,093	10,444,569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29	1,403,973	—
借款	30	7,216,847	4,640,239
遞延收入	31	82,96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	1,932,015	1,529,613
		10,635,795	6,169,852
流動負債			
借款	30	675,268	358,33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175,729	80,557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9	158	149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39	57,050	52,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3	572,031	355,268
遞延收入	31	3,660	—
當期所得稅負債		52,740	48,727
		1,536,636	895,539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	26	417,749	—
		1,954,385	895,539
總負債		12,590,180	7,065,391
權益與負債總額		23,419,273	17,509,960

第 79 至 167 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朱春秀
董事

何柏青
董事

第 86 至 167 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34	1,720,397	1,463,468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和預扣稅		(280,565)	(251,96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439,832	1,211,502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220,758)	(101,543)
就建造高速公路所收取之政府補助		67,686	22,562
於二〇一一年、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五年收購附屬公司		(1,593,358)	(114,891)
於二〇一五年收購附屬公司權益退回按金／(所付按金)		50,000	(50,000)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20	—	(60,266)
來自補償協議之所得款項		28,690	16,8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82)	(73,950)
已收聯營公司之分紅	20	307,103	324,970
已收合營企業之分紅		6,010	—
提取／(投資於)短期銀行存款		17,396	(5,396)
利息收入		20,510	22,451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327,903)	(19,202)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330,439	957,306
償還銀行借款		(1,808,890)	(1,742,894)
支付銀行融資費用		(1,444)	(7,378)
應付票據所得款項，已扣除所產生之交易費		1,369,809	—
償還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3,119)	(3,646)
償還其他貸款		(100,000)	(16,880)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之增加		4,550	10,500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385,777)	(357,618)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306,473)	(152,929)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37	(112,195)	(88,000)
已付利息		(341,781)	(273,130)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54,881)	(1,674,6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3,517	1,604,6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50	1,210
減：分類為持有待售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15,05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866,665	1,123,5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866,665	1,123,517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8,380,273	1,916,974	10,444,569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532,086	120,936	653,022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1,397	—	1,39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匯兌差額	—	(72,583)	—	(72,583)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71,186)	—	(71,186)
全面收益總額	—	460,900	120,936	581,836
與擁有人交易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38)	—	—	722,625	722,625
出售附屬公司	—	—	(130,747)	(130,747)
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附註37)	—	(30,972)	(81,223)	(112,195)
支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385,777)	—	(385,777)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291,218)	(291,218)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416,749)	219,437	(197,312)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8,424,424	2,257,347	10,829,093

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8,128,445	2,002,559	10,278,326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609,370	168,360	777,730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	124	—	124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124	—	124
全面收益總額	—	609,494	168,360	777,854
與擁有人交易				
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附註37)	—	(48)	(87,952)	(88,000)
支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357,618)	—	(357,618)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165,993)	(165,993)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357,666)	(253,945)	(611,611)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8,380,273	1,916,974	10,444,5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從事投資以及發展、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及橋樑。年內，本集團已承諾出售其於一間從事及投資位於廣西的梧州港一個碼頭項目的發展、營運及管理之附屬公司全部權益予一個第三方。

本公司為一間按照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駱克道160號越秀大廈23樓。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列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呈列。該等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於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列明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的重估作出修訂。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儘管本集團的合併流動負債超過其合併流動資產人民幣190,209,000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增加及因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應付代價所致)。該等未來資金需求可通過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到期的可用銀行貸款融資人民幣960,000,000元及將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得到滿足。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同時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很大程度的判斷及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4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新訂／經修改準則、修訂及改進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必須採納，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修訂及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〇一〇年至二〇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〇一一年至二〇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採納此等修訂及新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亦無任何重大改變。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9 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於此財政年度內生效，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或其後的財政年度頒佈及生效的新訂準則、修訂本或對本集團營運的改進：

於以下日期起或其後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〇一二年至二〇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披露計劃	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修訂)	收購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	有關結果植物之農業	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尚待公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入賬的例外情況	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遞延監管賬目	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a) 編製基準(續)****新訂／經修改準則、修訂及改進(續)**

管理層正評估準則及對準則修訂的影響，惟目前未能說明該等新訂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b) 合併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i)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家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收購當日賬面值於收購當日重新計量為公允值，由此產生的任何損益於收益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當日按公允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值隨後變動，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續)

(i) 業務合併(續)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值的部分以商譽列賬。如在議價購入的情況下，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與先前所持權益計量的總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其差額則直接在利潤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附屬公司的呈報金額已按需要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ii)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交易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情況被列為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所取得的權益相關之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公允值差額乃於權益入賬。對於向非控股權益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入賬。

(iii) 出售附屬公司

倘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之日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目的是作為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表示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乃重新劃分為盈利或虧損。

(iv)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按股息及應收款的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合併財務報表賬面值，則於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股息時，須就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b) 合併(續)****(v) 合營企業**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營安排的投資視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義務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其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的損益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當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之一部分)，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該合營企業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被抵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v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擁有介乎應佔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賬面值的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日後應佔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之擁有權益減少，而重大影響力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於利潤表內確認，而其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應佔收購後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予以相應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續)

(vi)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於各申報日期釐定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否存在減值的任何客觀證據。倘如此，本集團將減值金額計算為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利潤表內緊接「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確認該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游交易及下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並僅於與聯營公司沒有關連的投資者的權益範圍之內。除非交易提供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會被撇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取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的攤薄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確認。

(c)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並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均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為計算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d) 外幣換算(續)****(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以項目重新計量的交易或估值日當時適用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利潤表內確認。

有關借款和應付票據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內「財務收入或費用」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內「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項下呈列。

以外幣計值的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證券之公允值變動乃以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分析。有關攤銷成本變動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非貨幣財務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而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公允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財務資產(如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的換算差額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當中並無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利潤表所列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適用匯率的累積影響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和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外幣換算(續)

(iv) 出售境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於出售境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境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的出售、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的出售,或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聯營企業之重大影響力的出售)時,在權益內與該項業務相關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累計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為重新歸屬予非控股權益及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有所下降,惟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e) 無形經營權

本集團已獲有關地方政府機關授予二十年至三十年經營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經營權。根據有關當局的批文及有關法規,本集團須負責建設收費公路及橋樑及收購相關的設施及設備,亦須於批准經營期間負責收費公路及橋樑的營運及管理、維修及檢修。於經營期間收取的公路費將撥歸於本集團。有關收費公路/橋樑資產均須於經營權屆滿時交還地方政府機關,而不會對本集團作任何補償。

本集團應用無形資產模式將收費公路及橋樑基建入賬,有關支出由收費公路及橋樑使用者支付,而特許權授予方(各級地方政府)並無就收回所涉建築成本數額提供任何合約擔保。各級特許權授予方授予本集團權利向收費公路/橋樑服務使用者就無形資產收費,並於資產負債表列作「無形經營權」。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特定期間的車流量對資產使用年限內的預測總車流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本集團定期檢討有關資產於使用年限內之預測總車流量,及於其認為適當時進行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出現重大變動時將作出適當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f)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指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的公允值。如在議價購入的情況下，所轉讓代價、已確認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按公允值計量的總和，低於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值，則該差額直接在利潤表中確認。

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購買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位或單位組指在實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低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包括辦公室及員工宿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計入項目收購的開支。

隨後成本均計入資產賬面值或於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能可靠計量其成本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取代部分的賬面值將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成本均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的利潤表內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自土地權益可提供作原擬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攤銷及其他資產的折舊於其如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餘下租賃年期或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碼頭構築物	四十至五十年
樓宇	二十五至五十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三至二十年
汽車	三至十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於各報告期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時，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i))。

出售收益及虧損均以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於利潤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辦公室樓宇，持作長期租金收益，而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持作經營租賃之土地符合餘下投資物業之定義時入賬列為投資物業。就此而言，有關的經營租賃如同融資租賃般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按成本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以公允值計值，相當於外部估值師於各申報日期釐訂之公開市值。公允值以活躍市場價格為依據，並在有需要時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作出調整。倘本集團無法取得相關資料，則採用替代估值法，如活躍程度稍弱之市場上之近期價格或按折讓現金流預測等。該等估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每年審核。公允值變動於利潤表內列作「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內估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i) 投資於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資產(如商譽)不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任何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則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若須予攤銷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乃就其差額確認減值虧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資產減值時,資產按可單獨識別的最小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分類。商譽以外的非財務資產出現減值時,可於各申報日期檢討是否可作減值回撥。

(j) 持有待售出售組別

當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時,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按賬面值與公允值減去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賬。遞延稅項資產及財務資產(於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之投資除外)分類為持有待售,將繼續根據附註2所載之政策計量。

(k)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下列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視乎購入財務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設有固定或可確定還款金額而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資產乃計入流動資產內,惟自報告期末後起計超過十二個月結算或預期結算者除外,其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資產負債表中的「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於此類別或並無歸入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項目。該類別資產乃列入非流動資產,惟投資項目到期或管理層有意於報告期末的十二個月內出售的投資則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k) 財務資產(續)

以定期方式買賣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所有財務資產，其投資初步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收取投資所產生現金流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隨後按公允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允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確認的累計公允值調整計入合併利潤表。

以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會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的一部分。當本集團確立收取可供出售權益工具股息的權利時，會在利潤表內將有關款項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l) 財務資產的減值

(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有否減值之客觀證據。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虧損事件」)，而該虧損事件對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能被可靠估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並導致減值的客觀證據，始會令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跡象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測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在後續期間，倘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相關，則於合併利潤表確認撥回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i) 財務資產的減值(續)****(ii)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經已減值。就債務證券而言，本集團採用上文(i)所述標準。若股本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值若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證明該等資產減值。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出現此等跡象，其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值的差額，減去該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扣除，並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於合併利潤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於合併利潤表予以撥回。在後續期間，倘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公允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客觀上與該項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則於合併利潤表撥回減值虧損。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若預期可於一年或一年之內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則該等款項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列作非流動資產。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o)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p)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須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支付，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作非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q)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利潤表內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須支付之費用在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時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而該費用會遞延入賬直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則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款成本於借取款項乃為興建公路、橋樑及碼頭直至收費公路、橋樑及碼頭開始經濟運作時撥充資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利潤表內扣除。

融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構成財務費用的一部分。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償還，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r) 應付票據

票據最初按公允值確認(扣除債務折價)，直接歸屬之已產生發債成本按實際利率法於估計融資期內資本化及攤銷。債務折價列作已收所得款項減少，而相關遞增按實際利率法於估計融資期內於利潤表列作利息開支。

(s)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稅項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之外，稅項於利潤表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s)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當期所得稅開支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結算日已經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中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納稅申報情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設定適當計提。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時始予確認。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應納稅暫時差異計提撥備，惟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且暫時差異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一般而言，集團不能控制聯營公司之暫時差異撥回。僅在訂有協議賦予集團權力於可見未來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暫時差異可能將於日後撥回，且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而動用暫時差異。

當可合法強制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個稅務機關就課稅實體或有意以淨值基準償還結餘的不同課稅實體而徵收的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被抵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t)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並可對有關金額作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並不確認撥備。

倘存在多項相若責任時，履行該等責任是否需要流出資源須考慮整體責任之類別。即使同一類別責任內之任何一項導致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亦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折扣率按照預期履行有關責任所需之開支現值計量，該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有關責任之特定風險之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u) 租賃

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在扣除出租人給予之任何獎勵金後，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利潤表中扣除。

(v)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根據該計劃向獨立實體作出固定供款。倘有關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即期或往期的僱員服務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任何進一步供款。

本集團就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該計劃的資產存放於本集團以外的一個獨立管理基金中。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w) 收入確認

- (i) 路費收入及其他路費業務收入在開始提供相關服務後於收訖時確認，收入及成本總額能被可靠地計量，而交易之經濟利益可流入本集團。
- (ii) 股息收入乃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iii)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 (iv)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於利潤表內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 (v) 由本集團提供建造與提升服務而產生的建造收入根據完工比例法確認。完工階段乃按截至結算日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各合約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總額計量。
- (vi) 來自貨物裝卸的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獲確認。

(x)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董事」)(倘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是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潛在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風險，目前認為毋須對沖任何該等財務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大多數收入乃來自中國業務。除下文所述若干結餘外，本集團在中國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於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 (「港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 (「美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以歐元 (「歐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500	66	70,951	114,517
銀行借款	2,438,418	—	—	2,438,418
其他應付款項	59,268	—	—	59,268
應付票據	—	—	1,403,973	1,403,973

於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計值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230	25	110,255
銀行借款	1,837,409	205,234	2,042,643
其他應付款項	60,300	—	60,300

根據香港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監管的規章及法規所限。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89,357,000元(二〇一四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02,086,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借款及以歐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應付票據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結餘的外匯對沖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a) 市場風險(續)***(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銀行結餘、計息其他應收款項、借款及應付票據。以浮動利率借出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風險由銀行結餘及以浮動利率持有的計息應收款項部分抵銷。以固定利率借出的借款及票據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集團的政策是密切監控浮息借款與定息借款及應付票據的比例從而將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於二〇一五年及二〇一四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以不同利率借出的長期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31,61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4,531,000元)。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因為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不是公開交易，並將受到市場價格的影響。本集團密切注視價格波動及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影響進行評估。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信貸風險重大集中情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的賬面值指本集團有關財務資產信貸風險的最高承擔。由於存款存放於國有銀行或上市銀行，故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小，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承受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對過期款項進行定期審核及採取後續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小。

除因向湘潭市人民政府交回收費站所得補償而應收中國政府機關的應收代價(附註22)人民幣116,3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36,200,000元)，及其他應收款人民幣67,700,000元(二〇一四年：零)，乃是應收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隨岳南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款項(由於本集團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應付隨岳南公司非控股權益代價人民幣175,729,000元，故其風險有限)外，本集團並無因客戶引起的信貸風險重大集中情況。

此外，本公司透過監控財務及營運之政策決定及定期檢討財務狀況，從而監察其向附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之信貸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的資本集中性質，本集團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及信貸額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分析本集團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剩餘期間的財務負債。於該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包括各自的利息付款)。

	按需要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票據	—	23,059	23,059	1,442,099	—	1,488,217
借款	—	1,052,058	2,174,024	2,907,553	3,645,241	9,778,876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175,729	—	—	—	175,729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58	—	—	—	—	158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57,050	—	—	—	—	57,05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413,919	—	—	—	413,919
	57,208	1,664,765	2,197,083	4,349,652	3,645,241	11,913,949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602,890	1,313,127	2,525,714	1,656,297	6,098,02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68,650	11,907	—	—	—	80,557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49	—	—	—	—	149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52,500	—	—	—	—	52,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60,775	—	—	—	260,775
	121,299	875,572	1,313,127	2,525,714	1,656,297	6,492,0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旨在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者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應付票據、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不包括股息及應付代價)與應付合營企業款項的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乃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權益另加債務淨額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之計算如下：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1,403,973	—
借款	7,892,115	4,998,577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53,395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57,050	52,500
總債務	9,353,138	5,104,47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6,665)	(1,123,517)
債務淨額	8,486,473	3,980,955
權益總額	10,829,093	10,444,569
總資本	19,315,566	14,425,524
資本負債比率	43.9%	27.6%

年內本集團已遵守一切外界所定的資本要求。

二〇一五年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收購附屬公司而導致的銀行借款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的報價外，為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輸入資料(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的輸入資料)(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812	812

沒有在活躍市場上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乃運用估值技術釐定。就沒有活躍市場之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經參考最新近經審核財務報表釐定公允值。估值技術於年內並無改變。

於兩年間，公允值等級分類的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中概無重大轉讓。

截至二〇一五年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並無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及非流動借款之公允值與按適用利率折現之未來現金流之現值相若，均分類為第二級。應付票據之公允值乃參考愛爾蘭證券交易所之報價而估計，並分類為第一級。攤銷成本計量之有關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公允值詳情如下：

	賬面值		公允值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95,945	157,538	105,285	163,623
非流動應付票據	1,403,973	—	1,364,549	—
非流動借款	7,216,847	4,640,239	7,086,459	4,447,300

以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短期銀行存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一年內到期借款
- 應收／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不斷按照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包括在各情況下相信是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其定義，由此得出之會計估計將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等同。下文討論具有顯著風險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

(a) 無形經營權攤銷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一特定期間佔資產整段可使用年期之預測總交通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

本集團在有關資產之整段可使用年內定期審閱預測總交通量，及倘其認為適當，將會索取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倘出現重大變動，將會作出適當調整。

個別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預測每年交通增長率目前約介乎0%至25%。

(b) 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於釐定相關所得稅之計提金額及支付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未能確定最終稅項。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之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計提。

倘管理層認為可獲得未來應課稅盈利用以對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虧損。管理層根據具有稅項虧損之個別法律實體所經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的預測未來交通量及特別情況行使其判斷以釐定未來的應課稅盈利。倘預期結果與原先之估計不同，有關差異會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之確認構成影響。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減值

倘若減值跡象出現，本集團會每年就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測試有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法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在計算時，本集團須估計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之折現率計算其現值。倘若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其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亦須對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作出評估，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於本財政年度，天津津保高速公路的平均每日收費車流量及平均每日收費收入錄得按年下降，主要由於天津車輛交通限制的影響(包括分時段限行外地車、分時段限行貨車、工作日車牌尾號區域限行等措施)。本集團已對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部分持有的附屬公司，經營天津津保高速公路)的無形經營權作出減值評估。可收回金額以計算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此乃產生自貼現現金流量法除以天津津保高速公路的剩餘特許經營期，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及貼現率並歸類為第3級計量。收入增長率由獨立交通顧問根據交通調查、過往交通數據、過往經濟指標及鄰近地區的預期收費網絡發展預測。貼現率由獨立專業估值師參考無風險利率、收費公路經營者測試、市場風險溢價以及適用於本集團的其他具體調整而釐定。估計收入增長率除以天津津保高速公路的剩餘特許經營期界乎3%至21%，而所採用的貼現率則為9.5%。

根據減值評估，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526,450,000元，低於賬面值人民幣792,885,000元。因此，有關天津津保高速公路無形經營權的人民幣266,435,000元減值支出已獲確認。當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倘收入增長率減少1%，則稅前利潤將減少人民幣8,572,000元。同樣地，當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倘貼現率較管理層估計高出0.5%，則稅前利潤將減少人民幣18,26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

本集團應佔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清連公司」)的23.63%股本權益，而清連公司經營清連高速公路作為聯營公司。於報告年度，平均每日收費車流量錄得按年減少，受車流量分流所影響，而車流量分流乃由於廣樂高速公路自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起啟用及二廣高速公路自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啟用。

本集團已對清連公司的投資作出減值評估。可收回金額以計算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此乃產生自貼現現金流量法除以清連高速公路的剩餘特許經營期，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及貼現率並歸類為第3級計量。收入增長率由獨立交通顧問根據交通調查、過往交通數據、過往經濟指標及鄰近地區的預期收費網絡發展預測。貼現率由獨立專業估值師參考無風險利率、收費公路經營者測試、市場風險溢價以及適用於本集團的其他具體調整而釐定。估計收入增長率除以清連高速公路的剩餘特許經營期界乎-12.4%至18%，而所採用的貼現率則為8.45%。

根據減值評估，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573,505,000元，低於賬面值人民幣579,207,000元。因此，有關清連高速公路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人民幣5,702,000元減值支出已獲確認。當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倘收入增長率減少1%，則本集團應佔利潤將減少人民幣17,910,000元。同樣地，當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倘貼現率較管理層估計高出0.5%，則本集團應佔利潤將減少人民幣62,788,000元。

(e)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乃使用估值技術而釐定。判斷及假設的詳情已於附註17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及管理於中國的收費公路、橋樑及碼頭。

執行董事已獲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於主要的申報分部－中國的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的表現。董事以本年度除所得稅後盈利為計量基準，評定此項主要申報分部的表現。其他營運主要包括碼頭營運、投資及其他方面。分部間未進行任何銷售。該等營運概無構成獨立分部。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財務資料乃按與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業務分部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碼頭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2,056,079	10,769	2,066,848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	159,175	—	159,175
業務收入	2,215,254	10,769	2,226,023
無形經營權攤銷	(419,119)	—	(419,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288)	(17,970)	(38,258)
於出售時釋放匯兌差額之匯兌收益	72,583	—	72,58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0,087	—	30,087
減值虧損撥備			
— 無形經營權	(266,435)	—	(266,435)
營運盈利/(虧損)	1,143,027	(22,582)	1,120,445
財務收入	27,773	10	27,783
財務費用	(512,829)	(23,393)	(536,22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6,849	—	26,84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1,077	—	231,077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915,897	(45,965)	869,932
所得稅開支	(216,910)	—	(216,910)
年度盈利/(虧損)	698,987	(45,965)	653,0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碼頭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1,805,504	4,283	1,809,787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	48,919	—	48,919
業務收入	1,854,423	4,283	1,858,706
無形經營權攤銷	(346,025)	—	(346,0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067)	(6,449)	(25,516)
營運盈利/(虧損)	1,003,029	(6,328)	996,701
財務收入	30,225	34	30,259
財務費用	(276,154)	(8,038)	(284,19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1,216	—	21,21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50,256	—	250,256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1,028,572	(14,332)	1,014,240
所得稅開支	(236,510)	—	(236,510)
年度盈利/(虧損)	792,062	(14,332)	777,7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碼頭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22,794,528	624,745	23,419,273
添置非流動資產	6,680,112	690	6,680,802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388,004	—	388,00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57,435	—	1,457,435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	599,192	599,192
分部負債總額	(12,062,043)	(528,137)	(12,590,180)
分部負債總額包括：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57,050)	—	(57,050)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	—	(417,749)	(417,749)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16,877,185	632,775	17,509,960
添置非流動資產	42,993	54,053	97,046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367,165	—	367,16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88,759	—	1,488,759
分部負債總額	(6,576,447)	(488,944)	(7,065,391)
分部負債總額包括：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52,500)	—	(52,500)

所有主要經營實體駐於中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入產自中國。此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不作地理資料呈列。

分部基準或計量分部損益的基準與最近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業務收入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66,848	1,809,787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	159,175	48,919
	2,226,023	1,858,706

附註：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主要指陝西省的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陝西西臨高速」)就改擴建工程實施交通管制措施而令陝西西臨高速收費車流量下降的收入，而該等收入收取自參與該項目的訂約方。

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附註17)	1,074	79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匯兌差額	72,583	—
－未變現及已變現的匯兌虧損	(15,156)	(7,5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457)	(1,27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0,087	—
高速公路及橋樑損壞賠償	11,976	13,426
來自承包商有關終止建造合約之賠償	3,250	—
代收路費之手續費收入	5,885	6,867
管理服務收入	3,803	3,849
服務區及油站之租金收入	13,278	8,664
減值虧損撥備		
－無形經營權(附註14)	(266,435)	—
其他	14,872	7,964
	(128,240)	32,7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計入經營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稅	75,221	63,262
無形經營權攤銷(附註14)	419,119	346,0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6)	38,258	25,516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82,525	115,986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經營開支	56,803	58,61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662	2,420
— 非審計服務	300	2,236
租金開支	11,939	10,082
法律及專業費用	8,651	15,864

9 僱員福利開支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154,041	148,672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17,352	13,971
— 社會保障成本	16,779	16,470
— 員工福利及其他福利	54,856	37,228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43,028	216,3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附註：

- (a) 本集團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為若干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就計劃作出之供款乃分別按僱員基本薪酬之 15% 及 5% 計算。

本集團亦為其他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之強積金計劃供款為僱員有關收入(定義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 5%，最多為每名僱員每月 1,5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1,220 元)。倘僱員之有關收入高於每月 7,1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5,775 元)，則僱員亦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相應供款。強積金供款一經支付，即悉數及即時作為應計權益歸屬予僱員。

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參與由有關省或市人民政府設立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每月向退休計劃作出最多達僱員上年度平均月薪的 20% 或上年度所在地區月均工資的 3 倍的 20%，以較低數為供款標準。

- (b)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預扣供款(二〇一四年：零)。於年內並無動用任何預扣供款(二〇一四年：零)。合共人民幣 17,352,000 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 13,971,000 元)之供款於年內應付予基金。

- (c)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二〇一四年：四名)董事，其酬金已載於附註 41 之分析。年內，應向餘下一名(二〇一四年：一名)人士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 1,483,700 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 1,106,500 元)，包括工資人民幣 841,600 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 400,000 元)及酌情花紅人民幣 642,100 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 706,500 元)。

酬金包括在下列範圍內：

	人數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酬金範圍(港元)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	1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3	1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	1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2	—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	1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	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財務收入／費用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510	22,451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7,273	7,808
財務收入	27,783	30,259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20,691)	(287,608)
— 銀行融資費用	(9,647)	(6,060)
—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358)	(937)
— 其他貸款	(960)	(1,450)
— 應付票據(附註29)	(18,709)	—
銀行借款之匯兌虧損	(154,673)	(3,270)
應付票據之匯兌虧損	(30,184)	—
	(536,222)	(299,325)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	15,133
所產生財務費用	(536,222)	(284,192)

二〇一四年度用作釐定合資格予以資本化之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比率為6.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

- (a)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任何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收入，故並無在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計提(二〇一四年：無)。
- (b)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所獲得之盈利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主要所得稅率為25%(二〇一四年：25%)。

此外，自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後，於賺取之外資企業盈利中進行之股息分派須按5%或10%之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年內，本集團按5%或10%(二〇一四年：5%或10%)之稅率對部分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分派盈利計提預扣所得稅。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中國一間附屬公司之未匯出收益涉及之預扣稅確認人民幣13,593,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8,201,000元)之遞延稅項負債，因預期將以該等收益於中國進行再投資。

- (c) 合併利潤表內已扣除之所得稅金額指：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288,802	248,348
— 過往年度少計/(過多)提金額	2,669	(16,751)
遞延所得稅(附註32)	(74,561)	4,913
	216,910	236,5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c) 合併利潤表內已扣除之所得稅金額指：(續)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盈利減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之稅項，與使用主要適用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有所不同，列示如下：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869,932	1,014,240
減：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31,077)	(250,256)
減：應佔一間合營企業之業績	(26,849)	(21,216)
	612,006	742,768
按25%(二〇一四年：25%)之稅率計算	153,002	185,692
無須繳稅之收入	(53,701)	(4,911)
不可扣稅之開支	101,720	26,553
享有稅務優惠之附屬公司之盈利(附註(a))	(19,950)	(16,255)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附註(b))	19,886	41,212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0,214)	(3,882)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8,866)	—
過往年度計提金額不足/(過多)	2,669	(16,751)
稅率不同的影響	(1,014)	(6,342)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分配盈利之預扣稅	33,378	31,194
所得稅開支	216,910	236,510

附註：

(a)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享有六年所得稅優惠稅率待遇，可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納稅。

(b) 就結轉之稅務虧損而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有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盈利實現之情況。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未動用虧損約人民幣1,023,305,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677,599,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255,826,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69,400,000元)。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二〇一六年至二〇二〇年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532,086	609,370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673,162	1,673,16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3180	0.3642

由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〇一五年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3 股息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0.12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10元 (二〇一四年：每股0.11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09元)	160,094	146,152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16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13元(二〇一四年： 每股0.17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13元)	224,065	225,683
	384,159	371,835

於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2,991,487
添置	199,87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6,447,193
攤銷	(419,119)
減值虧損(附註7)	(266,435)
期末賬面淨值	<u>18,952,996</u>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474,321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2,521,325)
賬面淨值	<u>18,952,996</u>
截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3,314,416
添置	23,096
攤銷	(346,025)
期末賬面淨值	<u>12,991,487</u>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827,258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1,835,771)
賬面淨值	<u>12,991,487</u>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6,504,486,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1,168,345,000元)之收費公路經營權已質押以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商譽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68,806	368,80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8)	263,81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32,619	368,806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六個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公路、河南尉許高速公路、湖北漢孝高速公路、湖南長株高速公路及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計算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相關計算所使用之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管理層批准之高速公路營運期間財務預算為依據，而增長率介乎0%至28%，與行業慣例相似。

計算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包括估計交通量之增長、收費高速公路及公路營運之車輛類型。高速公路或公路之收費率由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規管。

管理層根據過往記錄，以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來釐定上述之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已考慮內部和外部因素，在適當時將參考有關交通流量增長之獨立專業交通研究資料。所採用之貼現率範圍由11%至13%。有關計算已考慮收費公路行業之特定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碼頭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41	68,911	473,773	140,176	12,029	—	695,330
匯兌差額	27	317	—	19	—	—	363
添置	—	543	—	10,440	199	—	11,182
出售	—	—	(512)	(2,664)	(281)	—	(3,45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8)	—	7,576	—	5,954	2,593	—	16,123
轉撥至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 (附註26)	—	(45,823)	(461,339)	(70,878)	(1,744)	—	(579,784)
因用途變動而轉撥至投資物業 (附註17)	—	(7,576)	—	—	—	—	(7,576)
折舊	(14)	(1,583)	(11,922)	(21,485)	(3,254)	—	(38,258)
期末賬面淨值	454	22,365	—	61,562	9,542	—	93,923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80	38,399	—	149,200	21,045	—	209,124
累計折舊	(26)	(16,034)	—	(87,638)	(11,503)	—	(115,201)
賬面淨值	454	22,365	—	61,562	9,542	—	93,923
截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53	22,689	—	138,351	13,478	473,177	648,148
匯兌差額	2	21	—	(2)	—	—	21
添置	—	—	—	19,220	3,027	51,703	73,950
出售	—	—	—	(424)	(849)	—	(1,273)
轉讓	—	47,133	477,747	—	—	(524,880)	—
折舊	(14)	(932)	(3,974)	(16,969)	(3,627)	—	(25,516)
期末賬面淨值	441	68,911	473,773	140,176	12,029	—	695,330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53	84,040	477,747	213,442	22,197	—	797,879
累計折舊	(12)	(15,129)	(3,974)	(73,266)	(10,168)	—	(102,549)
賬面淨值	441	68,911	473,773	140,176	12,029	—	695,3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二〇一四年：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 289,464,000 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 295,740,000 元)已被抵押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借款。

17 投資物業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197	16,354
匯兌差額	1,082	5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38)	6,434	—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賬面淨值計(附註 16)	7,576	—
公允值收益	1,074	7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363	17,197

就投資物業在損益確認之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非重大。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經由估值師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及漢華評值有限公司進行獨立評估，以釐定於二〇一五年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允值。各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於各報告期末由獨立估值師單獨釐定。重估收益或虧損計入合併利潤表內之「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 7)。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列賬之投資物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續)

描述	使用明顯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測定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允價值(第三級)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之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辦公室單位—中國	14,010	—
—辦公室單位—香港	14,242	12,622
—住宅單位—香港	5,111	4,575
	33,363	17,197

本集團之政策為確認於引致公允價值轉移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日期於公允價值等級轉入及轉出之項目。

年內，第一、二及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使用明顯不可觀察之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第三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單位 —中國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單位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住宅單位 —香港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	12,622	4,57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6,434	—	—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按賬面淨值計	7,576	—	—
公允價值調整收益淨額	—	826	248
匯兌差額	—	794	288
年終結餘	14,010	14,242	5,111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盈虧總額計入損益內， 列作「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	1,620	536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未變現盈虧之變動計入損益	—	1,620	5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續)

使用明顯不可觀察之輸入值計量公允值(第三級)(續)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單位 —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住宅單位 — 香港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2,187	4,167
公允值調整收益淨額	397	396
匯兌差額	38	12
年終結餘	12,622	4,575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盈虧總額計入損益內， 列作「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35	408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未變現盈虧之變動計入損益	435	408

集團之估值程序

集團之投資物業由持有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估投資物業之地點及範疇有近期經驗之獨立專業資格估值師於二〇一五年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值。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其現有之使用符合最高及最佳使用。

估值方法

就位於中國之辦公室單位，估值乃以收入資本化法為基礎，大量使用可觀察之輸入值(如市場租金、收益等)，並計及對年期回報率之重大調整(以承擔復歸後之風險)及現有租約到期後對空置率之估計。

就香港之辦公室及住宅單位而言，估值採用銷售比較法釐定。在鄰近可比較物業之售價已就主要特點(例如物業面積)之差異作出調整。對此估值法之最重大輸入為每平方呎價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續)

估值方法(續)

年內之估值法並無變更，且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投資物業均計入第三級公允值等級。

描述	於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之輸入值	不可觀察 之輸入值	不可觀察 之輸入值與 公允值之關係
辦公室單位－中國	14,010	收入資本化法	年期回報率 之調整	6.0%-6.5%	年期回報率 越高，公允值 越低
辦公室單位－香港	14,242	銷售比較法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	每平方呎 人民幣9,290元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越高， 公允值越高
住宅單位－香港	5,111	銷售比較法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	每平方呎 人民幣4,741元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越高， 公允值越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

(a) 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42。

(b) 重大非控股權益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總額為人民幣2,257,347,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916,974,000元)。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如下：

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名稱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權益百分比		非控股權益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	40%	1,229,548	1,303,147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	—	732,471	—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	40%	238,501	324,122

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概述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資產負債表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資產	320,311	356,322	334,000	—	27,141	42,867
負債	(248,495)	(149,595)	(438,025)	—	(9,108)	(51,358)
流動淨資產/(負債)總額	71,816	206,727	(104,025)	—	18,033	(8,491)
非流動						
資產	3,807,898	3,977,491	6,440,827	—	926,432	959,998
負債	(807,950)	(822,909)	(3,895,234)	—	(283,868)	(284,375)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2,999,948	3,154,582	2,545,593	—	642,564	675,623
淨資產	3,071,764	3,361,309	2,441,568	—	660,597	667,1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利潤表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49,780	844,684	205,412	—	94,003	97,715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663,442	553,581	43,308	—	(241,752)	30,886
所得稅(開支)/抵免	(161,209)	(138,293)	(10,490)	—	60,317	(7,949)
盈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502,233	415,288	32,818	—	(181,435)	22,937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 全面收益總額	200,893	166,115	9,845	—	(68,896)	13,762
宣派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274,493	150,738	—	—	16,725	15,2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現金流量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812,155	745,284	478,975	—	57,470	66,055
已付所得稅	(169,918)	(146,956)	—	—	(3,464)	(9,072)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642,237	598,328	478,975	—	54,006	56,983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5,362	14,997	(308)	—	(5,799)	(22,126)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89,852)	(388,912)	(473,036)	—	(58,423)	(42,9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增加淨額	(42,253)	224,413	5,631	—	(10,216)	(8,082)
於一月一日/七月二十一日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38,867	114,454	29,349	—	22,090	30,17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296,614	338,867	34,980	—	11,874	22,090

上述資料乃於公司間對銷前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應佔淨資產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67,165	345,949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37,791	28,384
— 所得稅開支	(10,942)	(7,168)
	26,849	21,216
股息	(6,01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004	367,165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一家私人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並無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有關之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61,450	334,781
折舊及攤銷	(76,753)	(90,433)
利息收入	155	570
利息開支	(74,969)	(86,780)
其他開支—淨額	(101,909)	(77,040)
除所得稅前盈利	107,974	81,098
所得稅開支	(31,262)	(20,480)
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6,712	60,6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786	42,292
其他流動資產	204,098	211,093
流動資產總額	271,884	253,385
財務負債	(80,000)	(220,0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35,979)	(98,787)
流動負債總額	(215,979)	(318,787)
非流動		
資產	2,244,467	2,308,530
財務負債	(1,182,000)	(1,182,000)
其他負債	(9,788)	(12,08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91,788)	(1,194,084)
淨資產	1,108,584	1,049,044

以上資料反映在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內呈列之數額(並非本集團享有此等數額之份額)，並經就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會計政策之差異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所呈報之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淨資產	1,049,044	988,426
年度盈利	76,712	60,618
已付股息	(17,172)	—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淨資產	1,108,584	1,049,044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388,004	367,16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賬面值	388,004	367,165

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詳情載於附註42。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488,759	1,567,139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332,671	345,853
— 所得稅開支	(95,892)	(95,597)
— 減值虧損撥備	(5,702)	—
	231,077	250,256
注資	—	60,266
股息	(262,401)	(388,90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7,435	1,488,759

並無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有關之或然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於各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廣東清遠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01,234	1,316,194	637,172	779,751	690,396	644,312	248,974	250,671
盈利/(虧損)及全面 收益總額	853,136	802,055	(116,603)	9,088	304,426	269,468	128,000	133,702
聯營公司所收取之股息	(158,280)	(199,835)	—	—	(101,712)	(80,780)	(47,111)	(44,355)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698,717	1,796,693	7,646,068	7,857,770	890,994	932,181	401,286	409,456
流動資產	404,467	336,616	133,389	101,857	116,165	211,410	32,171	31,193
	2,103,184	2,133,309	7,779,457	7,959,627	1,007,159	1,143,591	433,457	440,64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472,181)	(484,420)	(5,170,139)	(5,243,395)	(294,435)	(317,385)	(68,531)	(64,180)
應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475,490)	(488,440)	(158,164)	(148,475)	(82,599)	(191,618)	(45,943)	(88,604)
	(947,671)	(972,860)	(5,328,303)	(5,391,870)	(377,034)	(509,003)	(114,474)	(152,784)
淨資產	1,155,513	1,160,449	2,451,154	2,567,757	630,125	634,588	318,983	287,865

以上資料反映在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內呈列之數額(並非本集團享有此等數額之份額)，並經就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會計政策之差異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所呈報之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 有限公司		廣東清遠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 大橋有限公司		總額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淨資產	1,160,449	1,796,235	2,567,757	2,303,626	634,588	866,564	287,865	378,219	4,650,659	5,344,644
年度盈利/(虧損)	853,136	802,055	(116,603)	9,088	304,426	269,468	128,000	133,702	1,168,959	1,214,313
股息	(858,072)	(1,437,841)	—	—	(308,889)	(501,444)	(96,882)	(224,056)	(1,263,843)	(2,163,341)
注資	—	—	—	255,043	—	—	—	—	—	255,043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末淨資產	1,155,513	1,160,449	2,451,154	2,567,757	630,125	634,588	318,983	287,865	4,555,775	4,650,659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445,908	446,922	579,207	606,760	153,123	154,205	85,142	81,115	1,263,380	1,289,002
商譽	93,684	93,684	—	—	—	—	106,073	106,073	199,757	199,757
減值撥備	—	—	(5,702)	—	—	—	—	—	(5,702)	—
於聯營公司之 投資之賬面值	539,592	540,606	573,505	606,760	153,123	154,205	191,215	187,188	1,457,435	1,488,759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 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812	812

結餘指按公允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乃經參考最新經審核財務報表。

22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非流動應收款項指與二〇〇九年完成出售本集團的湘江二橋之收費經營權有關的應收代價餘款現值(按折現率5.32%折現)之非即期部分。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亦包括於二〇一四年支付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0%股本權益之按金人民幣50,000,000元。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代價餘款總額為人民幣116,3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36,200,000元)，將會於經營期限於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完結前分12期每半年支付。按照償還時間表，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〇一四年：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將收取約人民幣95,9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07,500,000元)。

應收代價餘款的公允值乃按適用目前利率折讓預測，約為人民幣125,0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41,600,000元)並分類為屬公允值等級制度中之第二級。

本集團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訂立協議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0%股本權益及於二〇一四年已付按金人民幣50,000,000元。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已於二〇一五年七月完成，收購詳情載於附註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a)	102,589	57,32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8,042	51,669
	220,631	108,998

附註：

- (a)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之賬齡均不足30天(二〇一四年：90天)。

本集團之收入一般以現金支付及其通常不會有任何應收款項結餘。應收賬款指應收地方交易運輸部之款項，該部門因高速公路實施了統一路費收取政策而為全部經營實體收取路費收入。結算期通常為一個月以內。於二〇一五年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均無過期或減值，且並無就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於二〇一五年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均已履行。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抵押之抵押品。於報告日期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資產負債表所呈列的應收款項賬面值。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短期銀行存款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但一年以下的銀行存款	10,000	27,396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款主要以人民幣(二〇一四年：人民幣)計值，及實際年利率為2.52%(二〇一四年：年利率由3.05%至3.30%)。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675,337	784,241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下的定期銀行存款	191,328	339,276
	866,665	1,123,517
最高信貸風險	852,148	1,007,977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歐元	70,951	—
港元	43,500	110,230
美元	66	25
人民幣	752,148	1,013,262
	866,665	1,123,5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6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股東於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批准在中國透過公開招標程序向第三方出售有關梧州市越新赤水碼頭有限公司(「梧州公司」)(本集團擁有51%之附屬公司)(碼頭部分及其他分部)後，與梧州公司有關之資產及負債已列作持有待售項目。上述出售之總代價為人民幣231,874,000元，其中出售股權(即在梧州公司的51%股權)將按代價人民幣153,635,000元售予買方，而股東貸款連同計至簽訂股份轉讓協議日期的應計利息，將按其面值總金額人民幣78,239,000元售予買方。預期交易將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或之前完成。

(a)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9,784	—
應收賬款	3,804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5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50	—
合計	599,192	—

(b)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借款	362,380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58	—
其他流動負債	46,711	—
合計	417,749	—

(c)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並無確認累計收入或支出(二〇一四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股本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0.08805元之普通股	1,673,162,295	147,322	1,673,162,295	147,322

28 儲備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匯兌波動	法定儲備	投資	保留盈利	資產	與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交易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91,730	60,859	(135)	3,426,873	558,250	(34,763)	8,380,273
年度盈利	—	—	—	—	—	532,086	—	—	532,086
貨幣匯兌差額	—	—	1,397	—	—	—	—	—	1,39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匯兌差額	—	—	(72,583)	—	—	—	—	—	(72,583)
轉撥	—	—	—	1,268	—	(1,268)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附註37)	—	—	—	—	—	—	—	(30,972)	(30,972)
股息									
—二〇一四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	—	—	—	(225,683)	—	—	(225,683)
—二〇一五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	—	—	(160,094)	—	—	(160,094)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20,544	62,127	(135)	3,571,914	558,250	(65,735)	8,424,424
相當於：									
保留盈利						3,347,849			
二〇一五年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13)						224,065			
						3,571,9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儲備(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與 非控股權益 交易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91,606	60,261	(135)	3,175,719	558,250	(34,715)	8,128,445
年度盈利	—	—	—	—	—	609,370	—	—	609,370
貨幣匯兌差額	—	—	124	—	—	—	—	—	124
轉撥	—	—	—	598	—	(598)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附註37)	—	—	—	—	—	—	—	(48)	(48)
股息									
—二〇一三年末期股息	—	—	—	—	—	(211,466)	—	—	(211,466)
—二〇一四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	—	—	(146,152)	—	—	(146,152)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91,730	60,859	(135)	3,426,873	558,250	(34,763)	8,380,273
相當於：									
保留盈利						3,201,190			
二〇一四年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13)						225,683			
						<u>3,426,873</u>			

附註：

- (a) 資本儲備指於一九九六年已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註冊資本之面值，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橋豐有限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 (b) 法定儲備指在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所劃撥之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如中國法規所規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須按各自之董事會釐定之比率投放一部分之除稅後盈利(經抵銷前年度虧損)於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經董事會批准後，一般儲備基金可用作補償虧損及增加資本，而企業發展基金可用作增加資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儲備(續)

(c) 資產重估儲備指本集團進一步收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額外股權成為附屬公司前，重估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當時作為聯營公司所持有該公司40%股權所得之公允值收益。

29 應付票據

於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本集團按年利率1.625%發行於二〇一八年五月到期本金總額為200,000,000歐元的擔保票據(「票據」)。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99.782%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票據的實際利率為每年2.11%，當中包括票據的利息支出及債務折價攤銷。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人民幣18,709,000元(二〇一四年：無)的票據利息開支。

30 借款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長期銀行借款	7,784,888	4,876,843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07,227	107,534
其他貸款	—	14,200
借款總額	7,892,115	4,998,577
減：顯示於流動負債下，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675,268)	(358,338)
非流動借款總額	7,216,847	4,640,2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借款(續)

(a)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款按如下償還：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675,268	358,338
1至2年	1,829,918	1,086,492
2至5年	2,274,469	2,159,407
5年後	3,112,460	1,394,340
	7,892,115	4,998,577

(b) 銀行借款人民幣5,304,47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2,285,900,000元)以本集團之無形經營權(附註14)抵押，及銀行借款人民幣347,3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348,300,000元)以本集團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二〇一四年：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抵押。所有銀行借款均按2.42%至6.15%計息(二〇一四年：2.44%至6.88%)。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該等借款實際利率為4.44%(二〇一四年：5.00%)。

(c)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乃無抵押貸款及免息。免息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其公允值乃按現金流量以每年4.35%(二〇一四年：5.60%)折現計算。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

(d) 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惟以港元計值之人民幣2,438,418,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1,837,409,000元)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美元計值之人民幣205,234,000元銀行借款除外。

於結算日本集團借款面對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之風險為一年之內(二〇一四年：一年之內)。

(e) 二〇一四年的其他貸款乃來自第三方之無抵押長期借款人民幣14,200,000元，按年利率7.04%計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遞延收入

本集團之遞延收入主要指就餘下 25 年在收費公路沿線經營服務區及加油站而自一名承建商預先收取之費用。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38)	88,353
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1,733)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620
減：非流動部分	(82,960)
流動部分	3,660

3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適用所得稅率作全數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分析如下：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超過 12 個月之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72,198)	—
於 12 個月以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8,866)	—
	(81,064)	—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 12 個月之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007,603	1,521,823
於 12 個月以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5,476	7,790
	2,013,079	1,529,613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932,015	1,529,6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整體變動如下：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29,613	1,524,7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38)	476,963	—
於合併利潤表(計入)/扣除(附註 11)	(74,561)	4,9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2,015	1,529,613

於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不計及在相同稅務權區內抵銷有關結餘)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之 未分派盈利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來自收購附屬 公司於收費 公路權益 而產生之 公允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加速攤銷 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55,516	1,160,146	313,996	(45)	1,529,61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38)	—	549,161	—	—	549,161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抵免)	33,378	(105,551)	55,160	—	(17,013)
轉撥至宣派股息的即期所得稅開支	(48,682)	—	—	—	(48,682)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212	1,603,756	369,156	(45)	2,013,079
於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58,393	1,193,108	273,244	(45)	1,524,700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抵免)	31,194	(32,962)	40,752	—	38,984
轉撥至宣派股息的即期所得稅開支	(34,071)	—	—	—	(34,071)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516	1,160,146	313,996	(45)	1,529,6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8)	(72,198)
於合併利潤表抵免(附註11)	(8,866)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064)</u>

3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79,082	111,7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92,949	243,471
	<u>572,031</u>	<u>355,268</u>

應付賬款主要指應付承建商之建造成本。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5,150	58,271
31至90天	1,018	13,158
超過90天	52,914	40,368
	<u>79,082</u>	<u>111,797</u>

除了約人民幣59,300,000元(二〇一四年：人民幣60,300,000元)是以港元計值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營運盈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之對賬表：

	附註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盈利		1,120,445	996,701
無形經營權之攤銷	14	419,119	346,0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	38,258	25,516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	17	(1,074)	(793)
減值虧損撥備	7	266,435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884)	7,5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	3,457	1,272
遞延收入	31	(1,733)	—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匯兌差額	7	(72,583)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7	(30,087)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盈利		1,737,353	1,376,223
營運資金之變動：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69,041)	(7,715)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57,306	77,493
— 應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款項減少		—	4,006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減少)/增加		(5,230)	13,537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9	(76)
經營產生之現金		1,720,397	1,463,468

35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

年內確認有關服務特許權之建造及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如下：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213,504	23,096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213,504)	(23,09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承諾

(a) 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沿著高速公路之物業及服務地區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合共最低租賃付款／收款如下：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付款		
於一年內	8,325	678
一年至五年	7,608	—
	15,933	678
租賃收款		
於一年內	5,452	2,292
一年至五年	9,755	9,180
	15,207	11,472

(b) 資本承諾

	於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訂約但未計提		
根據特許經營安排下提升及建造收費高速公路及建造碼頭	99,290	167,520
收購隨岳南高速70%的股權(附註(a))	—	1,742,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0	—
	99,700	1,909,520

附註：

(a) 本集團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簽約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70%的股權，該交易已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收購日期」)，本集團收購湖南長株高速公路開發有限責任公司(「長株公司」)額外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2,000,000元。此收購事項完成時，長株公司成為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收購日期」)，本集團收購湖北漢孝高速公路建設經營有限公司(「漢孝公司」)額外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8,000,000元。此收購事項完成時，漢孝公司成為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該等交易被視為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並入賬列作股權交易。於收購日，長株公司及漢孝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1,223,000元及人民幣87,952,000元。約人民幣30,972,000元及人民幣48,000元之超出金額為就收購所支付之代價之公允值與於收購日所收購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該金額已分別於二〇一五年及二〇一四年於與非控股權益交易儲備扣除。於長株公司及漢孝公司之擁有權益變動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影響概述如下：

	長株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漢孝公司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81,223	87,952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代價	(112,195)	(88,000)
超過已付代價於權益內確認(附註28)	(30,972)	(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業務合併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百榮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百榮世貿商城管理有限公司(均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按總代價約人民幣1,950,000,000元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被收購方」)70%股權。此項交易已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日期」)完成。業務合併是於完成日期作暫時性計算，收購代價的價值只能暫時確定。從完成日期起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會確認對該等暫時性價值的任何調整。

由於收購，預期本集團在該等市場之佔有率會增加。預期亦可透過規模經濟削減成本。

所購入淨資產及商譽之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代價：	
已付及應付現金(附註)	1,792,000
所承擔債務	157,939
	<hr/>
	1,949,939
所購入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值(詳情如下)	<hr/> (1,686,126)
商譽(附註15)	<hr/> <hr/> 263,813

附註：已付代價及應付款項以人民幣列賬，將由本集團於完成日期後一年內分三期結清。直至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連續已付兩期人民幣1,610,80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業務合併(續)

商譽人民幣 263,813,000 元乃主要來自確認因收購被收購方 70% 股權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公允值收益。概無已確認商譽預期將就所得稅目的予以扣減。

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確認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349
無形經營權(附註 14)	6,447,193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16)	8,547
土地及樓宇(附註 16)	7,576
投資物業(附註 17)	6,434
應收賬款	14,79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81,945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200,282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 32)	72,198
遞延收入(附註 31)	(88,3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1,136)
借款	(3,670,920)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 32)	(549,161)
所購入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408,751
非控股權益	(722,625)
本集團所購入 70% 股權應佔之可識別淨資產	1,686,1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分析：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	(1,610,800)
所購入現金及銀行結餘	29,349
	<u>(1,581,451)</u>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2,275,000元已計入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利潤表之行政開支。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允值為人民幣96,742,000元，其中包括公允值為人民幣14,797,000元之應收賬款。到期應收賬款之合約總額及被收購方應付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797,000元及人民幣200,282,000元，並無結餘預期不可收回。

被收購方確認之非控股權益之金額約為人民幣722,625,000元，相當於被收購方於完成日期應佔之按比例可識別資產淨值。

合併利潤表所載被收購方自完成日期貢獻之收益約為人民幣205,412,000元。被收購方於同期亦貢獻盈利約人民幣38,982,000元。

倘被收購方自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起合併入賬，合併利潤表將顯示備考收益約人民幣461,191,000元及除非控股權益前虧損約人民幣862,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視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其最終控股公司及廣州市政府為其最終控制方。

下文所載列表概述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本集團與彼等於年內曾進行重大交易)之名稱及彼等與本公司之關係：

重要關聯方	與本公司關係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	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頌輝投資有限公司(「頌輝投資」)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創興銀行」)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仲量聯行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越秀仲量聯行」)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合營企業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國際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越秀國際金融中心」)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i) 付予越秀地產之行政服務費	1,041	1,029
(ii) 付予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利息開支	—	337
(iii) 付予頌輝投資有限公司之租金開支	688	677
(iv) 付予越秀國際金融中心之租金開支	9,016	7,395
(v) 付予越秀仲量聯行之物業管理費	1,187	1,033
(vi) 來自創興銀行之利息收入	1,593	139
(vii) 來自聯營公司之管理服務收入	3,803	3,849
(viii)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	262,401	388,902
(ix) 來自合營企業之股息	6,010	—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本集團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i) 存入創興銀行之銀行結餘	79,118	155,138
(ii) 來自聯營公司之應收股息	—	51,595
(iii)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58	149
(iv)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57,050	52,500

應收或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

(d) 主要管理層之報酬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8,261	10,3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2	48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3,528,601	3,528,601
	3,528,983	3,529,08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831,677	3,855,590
按金及預付款項	85	1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496	103,670
	5,944,258	3,959,364
總資產	9,473,241	7,488,452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47,322	147,322
儲備	5,172,648	5,139,319
	5,319,970	5,286,641
	附註(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52,200	1,835,305
流動負債		
借款	286,218	307,33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660,42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424	59,168
	2,001,071	366,506
總負債	4,153,271	2,201,811
權益與負債總額	9,473,241	7,488,45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朱春秀
董事

何柏青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2,375,743	1,561,564	1,202,012	5,139,319
年度盈利	—	—	419,106	419,106
股息：				
二〇一四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	(225,683)	(225,683)
二〇一五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160,094)	(160,094)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5,743	1,561,564	1,235,341	5,172,648
相當於：				
保留盈利			1,011,276	
二〇一五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3)			224,065	
			1,235,341	
於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2,375,743	1,561,564	1,007,715	4,945,022
年度盈利	—	—	551,915	551,915
股息：				
二〇一三年末期股息	—	—	(211,466)	(211,466)
二〇一四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146,152)	(146,152)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5,743	1,561,564	1,202,012	5,139,319
相當於：				
保留盈利			976,329	
二〇一四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3)			225,683	
			1,202,012	

附註：

繳入盈餘為本公司就交換橋豐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而發行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收購之有關附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淨資產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就擔任公司或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附註 d)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金錢價值 (附註 c) 人民幣千元		僱主之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受 董事職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就董事 管理公司或 附屬公司 事務之其他 服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朱春秀(附註b)	—	618	1,770	—	—	—	—	—	2,388	
梁由潘	—	618	783	—	—	—	—	—	1,401	
錢尚寧	—	508	824	—	267	68	—	—	1,667	
	—	1,744	3,377	—	267	68	—	—	5,456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柏青(附註b)	—	554	783	—	379	63	—	749	2,52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80	—	—	—	—	—	—	—	180	
劉漢銓	245	—	—	—	—	—	—	—	245	
張岱樞	180	—	—	—	—	—	—	—	180	
	605	—	—	—	—	—	—	—	605	
	605	2,298	4,160	—	646	131	—	749	8,5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載列如下：(續)

截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就擔任公司或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金錢價值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僱主之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受 董事職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就董事 管理公司或 附屬公司 事務之其他 服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朱春秀(附註b)	—	459	2,491	—	—	—	—	—	2,950
梁由潘	—	611	1,096	—	—	—	—	—	1,707
錢尚寧	—	500	782	—	321	70	—	—	1,673
張招興(附註a)	—	152	244	—	—	—	—	—	396
李新民(附註a)	—	152	244	—	—	—	—	—	396
梁凝光(附註a)	—	120	194	—	—	—	—	—	314
王恕慧(附註a)	—	120	194	—	—	—	—	—	314
	—	2,114	5,245	—	321	70	—	—	7,750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柏青(附註b)	—	430	852	—	255	29	—	1,036	2,60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80	—	—	—	—	—	—	—	180
劉漢銓	180	—	—	—	—	—	—	—	180
張岱樞	180	—	—	—	—	—	—	—	180
	540	—	—	—	—	—	—	—	540
	540	2,544	6,097	—	576	99	—	1,036	10,8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附註：

- (a) 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辭任。
- (b) 於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 (c)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員工宿舍。
- (d) 酌情發放之花紅乃根據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

(B) 董事退休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就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或提供其他服務或就管理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之服務獲支付退休福利或應收退休福利(二〇一四年：情況相同)。

(C) 董事離職福利

年內，概無就董事終止董事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任何付款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二〇一四年：無)。

(D)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之代價

年內，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已付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之代價(二〇一四年：無)。

(E) 有關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年內，概無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二〇一四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並無有關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於本年年底或於年內任何時間)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〇一四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集團結構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股份／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亞環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卓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翔通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於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譽良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運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太龍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建橋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速榮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於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900,000,000元	—	60	開發及管理廣州之廣州市 北二環高速公路
廣州穗橋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於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廣州越鵬信息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26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90,925,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廣西蒼郁 高速公路
河南瑞貝卡實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660,754,5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河南尉許 高速公路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770,000,000元	—	70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隨岳南 高速公路
湖南長株高速公路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929,328,46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湖南省長株 高速公路
易騰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錦創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Kinleader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橋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股每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安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清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先鋒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盈多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陝西金秀交通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陝西省之 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
駿佳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	100	持有物業
金秀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陝西金秀交通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超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超翔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翔丰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於湖北漢孝高速公路建設 經營有限公司之投資 控股
德思達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冠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聯威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永財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燕通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之普通股	—	83.3	投資控股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265,200,000元	—	60 (附註a)	發展及管理天津津保 高速公路
梧州市越新赤水碼頭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71,000,000元	—	51	發展及管理廣西梧州碼頭 (附註26)
湖北漢孝高速公路建設 經營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495,089,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漢孝 高速公路
廣州越通公路運營管理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900,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集團結構(續)

合營企業	註冊成立／成立及 經營地點及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投票權 擁有權	投票權	利潤分成之百分比 利潤分成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35	33	35	開發及管理廣州之 廣州西二環 高速公路

聯營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73,900,000元	—	27.78 (附註b)	開發及管理於虎門之 虎門大橋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361,000,000元	—	23.63	開發及管理清連高速公路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75,000,000元	—	30	開發及管理於汕頭之 汕頭海灣大橋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19,255,000美元	—	24.3	開發及管理廣州市 北環高速公路

(a) 截至二〇一二年為止之利潤分配比率為90%，由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及由二〇一六年起之利潤分配比率分別為40%及60%。

(b) 截至二〇〇九年及由二〇一〇年起之利潤分配比率分別為27.78%及18.446%。

43 比較數字

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該等重新分類對淨盈利，淨資產或淨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公司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朱春秀先生(董事長)
梁由潘先生
何柏青先生
錢尚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馮家彬先生
劉漢銓先生
張岱樞先生

公司秘書

余達峯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曾金訂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法律顧問

銘德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60號
越秀大廈
23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證券上市交易所

股份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01052
路透社-1052.HK
彭博資訊-1052 HK

票據

愛爾蘭證券交易所
200,000,000歐元於二〇一八年到期之1.625厘擔保票據
(證券代號：BX9BNG1)

投資者關係

如欲進一步查詢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的資料，
請聯絡：
李若琳女士
電話：(852) 2865 2205
傳真：(852) 2865 2126
電郵：contact@gzitransport.com.hk

公司資料查閱網址

<http://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yuexiutransport>
<http://www.hkexnews.hk>